



聚合顺

股票代码:605166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



以初心致远 驭变前行

——致股东的信



聚合顺

股票代码:605166



尊敬的股东:

大家好! 2024 年是聚合顺上市第四年, 如同孩子的成长一样, 四岁是成长期的初始阶段, 具备了身体发育、认知发展、社交能力的基础。我们诚挚地感谢资本市场广大的投资机构、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和投资, 陪伴聚合顺一路走来, 见证聚合顺逐步成长为国内聚酰胺(尼龙)新材料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我们对全体股东的相伴心存感恩。无论是资本市场波动的穿行, 还是产业链焦灼的彷徨, 亦或是在平凡低调中慢慢被认同和信任的基石。这些都是我们坚持长期成长, 坚持价值成长, 保障股东回报道路上的阳光、雨露和温暖。

我们也由衷地感谢全体聚合顺人纵情挥洒的努力与付出, 自 2013 年公司成立至今, 就像我们的产线全年无休一样, 聚合顺人马不停蹄地奔赴各个新的目标和任务。你们披荆斩棘, 无怨无悔; 你们从容不语, 总有回响; 你们在平凡的岗位上, 默默地付出。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 不积小流无以成江海。

作为上市公司, 上市四年意味着公司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在主营业务日趋稳定、市场地位相对清晰的当下, 我们需要面对更多的公众监管, 需要展示出更多的业务发展步伐, 需要呈现出更高质量的公司治理答卷, 交出让股东、让资本市场满意

的预期回报。2024 年全体聚合顺人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凝聚起聚合顺 2024 财年业绩答卷。2025 财年已经陆续展开卷帙，也是公司上市以后的第五年，这是非常关键的年份。市场快速迭代、行业技术革新、竞争加剧、资本市场格局重构等变化，对公司既是机遇，也是挑战。公司通过 IPO、两期可转债再融资实现了产能发展的有序落地。随着聚合顺产能全域化的布局逐步清晰，公司将迈入新的战略转型的轨道中。聚合顺内部的精细化管理和外延发展寻找成长性的突破，将是我们董事会一个无限开放的命题。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60.97 亿元，同比增长 30.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3 亿元，同比增长 12.40%。2024 财年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 71.68 亿元，同比增长 19.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 亿元，同比增长 52.66%。在全球化浪潮中，竞争格局变化加剧，行业加速内卷，但我们仍心怀梦想，争创国际品牌，实现产业强国。AI 科技发展如火如荼，以杭州六小龙带动的人形机器人等板块概念井喷、国家长期战略发展的低空经济领域的规划和部署、2025 年刚刚闭幕的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释放的成长性机会，这些行业及政策的成长和预期，都如同钱塘江潮水奔涌前行，给我们更多思考和未来发展机遇。在新材料尤其以聚焦尼龙新材料创新发展及产品竞争力与应用边界不断拓展的情况下，机遇与挑战并存。我们全体聚合顺人依然会发挥务实、低调的工作作风，努力实现更新和更高的突破与增长。

一直以来，聚合顺积极响应国家“十四五”总体发展要求，在“十四五”规划全面收官之际，“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重要战略节点，我们将持续深耕尼龙切片领域的研、产、销，积极联动上下游，依托上游产业链优势，逐步优化企业自身的生态圈能力和价值。我们不仅要向企业发展规模要增量，也要向管理质量要提升，更要向新质生产力要企业价值创造。我们以高品质、差异化、多样化发展优势，我们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的产品发展理念；我们要居安思危，未雨绸缪，在夯实尼龙领域的高端产品力上，积极发展具有产业链协同的业务，努力挖掘新的细分赛道和领地，着力增强聚合顺研发创新、研发提升能力，进一步强化主营内生增长强，外延发展也能行的经营与管理自信。

聚合顺一直将重视经营管理与持续发展作为企业的立根之本。我们也请股东们放心，聚合顺除了在主营业务发展上始终保有居安思危的紧迫感，在日常的管理上我们也有鼎新革故的破局勇气，坚持发展和开放包容思维，重视研发创新和人才建设与培养，尤其要重视高效管理和高质量人才的发展需求。在 AI 数智化高歌猛进的时代中，

在研发驱动的行业创新浪潮中，在产业链进一步加剧内卷的轨道上，我们会坚持两手都要有干货，即左手业务能力要硬，右手管理能力要强的决心。我们需要不断加强各职能部门的综合管理能力，未来要朝着各部门都要做强、做细、做精的方向去努力，更好地为公司发展做好支撑与服务；在业务和管理发展提升的同时，顺应自身优势，优化延链、补链、强链的能力，强化供应链的协同高效，积极营造细分产业生态圈良性经营环境，力争海外业务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双向赋能合作，积极创造外延发展的协同预期与估值提升，加强资本市场的品牌建设和市值管理，充分体现聚合顺企业价值，真正实现产业与资本的联动。

聚合顺的创立和成长，有时代赋予的机遇，有行业深耕的优势，也有每一位脚踏实地、仰望星空的同路人的支撑。

当春风开始拂过西子湖畔的杨柳，聚合顺的掌纹已与尼龙新材料生长的脉络共同刻下了资本市场第五个年轮。四时有序，我们依然有春耕夏耘的炽热，有秋收冬藏的沉淀，这都将化作纵深跋涉的底气。在新材料化工周期波动中，我们“藏器于身，待时而动”。这份克制，非为守成，实为积蓄穿越长周期的力量。

感谢股东们的信任，展望前路，我们始终敬畏市场，但也顺应市场变局。我们规范经营，居安思危，砥砺前行，不忘来时初心路，拥抱变化致远行，厚德载物驭变而前行！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乙巳年 04 月 09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傅昌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剑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4月0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以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1.33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15,572,08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1,971,086.91元（含税）。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及存在股份回购注销的情况，实际派发股本基数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准。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司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上市公司、公司、聚合顺	指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聚合顺特种	指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聚合顺鲁化/鲁化	指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聚合顺	指	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常德聚合顺	指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西聚合顺	指	山西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聚合顺（香港）	指	聚合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鲁化经贸	指	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
鲁南化工	指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煤化供销	指	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永昌控股	指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大股东
永昌贸易、海南永昌	指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温州市永昌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大股东
北京三联	指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天辰齐翔	指	天辰齐翔新材料有限公司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尼龙 6 切片，尼龙 6，PA6	指	学名聚酰胺 6 切片 Polyamide-6（简称 PA6），又称锦纶 6 切片，CAS 编号是 25038-54-4，分子式是- [NH(CH ₂) ₅ CO] -n，通常呈白色颗粒状。尼龙 6 切片通常系己内酰胺聚合而成，可溶于苯酚和热的浓硫酸中，电绝缘性能优越，具有良好的耐磨性、自润滑性和耐溶剂性。
尼龙 66，PA66	指	学名聚己二酸己二胺，CAS 编号是 32131-17-2，分子式 [NH(CH ₂) ₄ NHCO(CH ₂) ₄ CO]n，形状为半透明至乳白色圆柱颗粒，原材料是己二胺和己二酸。高熔点、耐油性耐化化学腐蚀性、尺寸稳定性好，阻燃等级强。
己内酰胺	指	分子式是 C ₆ H ₁₁ NO，CAS 编号是 105-60-2，常温下外观为固体，熔点约为 69 °C，国内市场以液态己内酰胺为主，是重要有机化工原料之一。主要用途是通过聚合生成尼龙 6 切片，可进一步加工成锦纶纤维、工程塑料、塑料薄膜。
有光、全消光、半消光	指	采用在熔体中加入二氧化钛以消减纤维的光泽。如果在熔体中不加二氧化钛为有光纤维，加 0.25%—0.35%为半消光纤维，大于 1.5%为全消光纤维。
纤维级切片	指	一种尼龙 6 切片，具有高可纺性、高强度性、高染色性等特点，用于纺丝。于民用，可广泛应用于功能性纺织面料，包括但不限于防晒服、户外服、户外露营产品等；于工业用，可做轮胎帘线、帆布线、降落伞、绝缘材料、渔网丝、安全带等。
工程塑料级切片	指	一种尼龙 6 切片，具有高强度性、高韧性、抗老化、高抗冲击性和耐磨性等特点，其制造而成的塑料可用于生产精密机器的齿轮、外壳、软管、耐油容器、电缆护套、纺织工业的设备零件等。
薄膜级切片	指	一种尼龙 6 切片，具有高双向拉伸性、高强度性和高透明性等特

		点。薄膜级切片可通过拉膜及吹膜工艺制成薄膜，用于食品包装、医用包装等。
聚合	指	单体小分子在一定条件下通过相互连接成为链状大分子，从而得到一种新的材料的过程。
纺丝	指	制造化学纤维的生产过程，将高分子化合物原材料制成胶体溶液或熔化成熔体后由喷丝头细孔压出形成化学纤维的过程。
改性	指	在切片生产过程中通过添加改性剂，或其他功能性助剂等，以改变或提高切片或产品的某种特定性能的方法。
共聚	指	将两种或多种化合物在一定的条件下聚合成一种物质的反应。尼龙产品共聚是用多种单体进行缩聚制得的聚酰胺的过程。
VOC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表观消费量 (Apparent Consumption)	指	当年产量+净进口量(即当年进口量减出口量)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聚合顺
公司的外文名称	Juheshun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傅昌宝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晓雯	李鑫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纬十路 389 号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纬十路 389 号
电话	0571-82955559	0571-82955559
传真	0571-82955559	0571-82955559
电子信箱	jhsdm@jhspa6.com	jhsdm@jhspa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纬十路 389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纬十路 38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228
公司网址	www.jhspa6.com
电子信箱	jhsdm@jhspa6.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聚合顺	605166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安平、刘小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晋、陆奇、莫余佳
	持续督导的期间	赵晋（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陆奇（202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8 日）、莫余佳（2024 年 9 月 9 日至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7,168,215,581.80	6,018,365,269.53	19.11	6,037,020,43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0,304,358.60	196,716,755.34	52.66	242,193,404.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1,116,297.50	191,998,748.72	51.62	235,966,98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3,316.28	519,720,113.01	-92.56	355,653,640.14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3,464,729.53	1,711,254,116.30	12.40	1,580,763,949.46
总资产	6,097,471,153.33	4,685,223,564.06	30.14	3,993,025,245.5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95	0.62	53.23	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86	0.62	38.71	0.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92	0.61	50.82	0.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53	11.99	增加4.54个百分点	1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2	11.70	增加4.32个百分点	16.1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减少 48,103.68 万元，减少 92.56%，主要系主要系本期自开承兑保证金增长及存货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638,575,595.91	1,879,137,856.06	1,815,276,558.50	1,835,225,57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224,824.17	82,570,059.58	80,831,076.99	66,678,39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4,265,937.55	82,463,784.09	79,180,260.89	65,206,31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508,662.30	372,533,468.40	309,166,394.62	-329,507,884.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13,209.81	-69,27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04,369.57		6,624,180.97	8,820,035.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0.00		187,254.29	-9,748,290.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270,000.00	2,227,362.8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0.00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0.00		-1,486,135.48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0.00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5,386.68		-1,212,356.03	6,344,92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	0.00			

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5,800.46		261,795.20	964,316.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5,121.33		-583,648.26	384,020.60
合计	9,188,061.10		4,718,006.62	6,226,419.2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51,638,704.42	441,734,140.79	-109,904,563.63	—
合计	551,638,704.42	441,734,140.79	-109,904,563.63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聚合顺全体员工通力协作，努力拼搏，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较好地实现了工作目标，汇聚成公司 2024 财年较为优秀的经营业绩。经审计，2024 财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168,215,581.80 元，同比增加 19.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0,304,358.60 元，同比增加 52.6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91,116,297.50 元，同比增长 51.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923,464,729.53 元，同比增长 12.40%；总资产 6,097,471,153.33 元，同比增长 30.14%。2024 年，公司持续加强技术开发，尤其在与应用场景结合的领域，进一步优化生产工艺及成本管理，细化产品的差异化，强化与客户的需求沟通，根据下游需求的提升同步加大采购力度，保障了产能、产量、销量同步提升。

2024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四大核心基地产能建设持续推进

报告期内，杭州本部、聚合顺鲁化及常德聚合顺实现了年度 57 万余吨尼龙切片产量。山东淄博基地规划的尼龙 66 项目仍在紧锣密鼓的建设中，公司也会适时根据市场需求节奏及上游成本等综合因素，将逐步推进产能的释放。各基地产量分布如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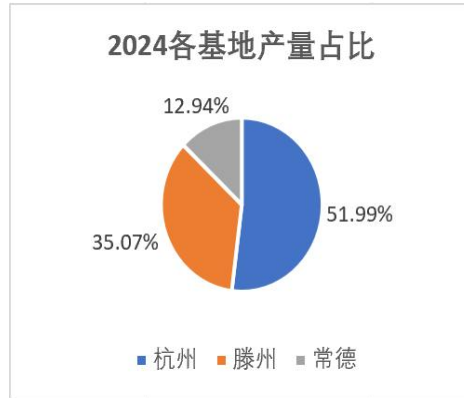


图 1

(二) 尼龙纤维级高端产品切片仍然是公司重要的收入组成部分，工程塑料紧随其后，膜级产品稳态发展，其他类产品绝对量贡献度较少。

报告期内，尼龙纤维类产品销售收入 4,754,060,995.17 元，占比 66.34%；工程塑料产品销售收入 2,316,420,636.74 元，占比 32.32%，薄膜类销售收入 75,739,149.70 元，占比 1.06%；其他类占比 0.28%（见图 2）。



图 2

(三)国内销售仍为核心，外销占比相对较少，未来外销市场有望打开成长通道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内销金额 6,761,642,636.18 元，占比 94.35%；外销金额 404,917,197.64 元，占比 5.65%（见图 3）。外销客户集中在东南亚、欧洲、南美及大洋洲。公司虽然年度外销收入占比较少，但随着行业内海外产能部分老旧装置因维护成本和环保压力等多重原因，逐步退出市场，我们积累的规模化优势和成本领先优势为打开海外市场的成长空间奠定了较好的基础。



图 3

(四) 纤维级前五大客户销售绝对量，尼龙纤维业务比重占总营收比重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纤维级 CR5 客户绝对量、占尼龙纤维业务比重、占总营收权重相对稳定，由于尼龙纤维类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优势产品，因此对整体收入贡献较为明显（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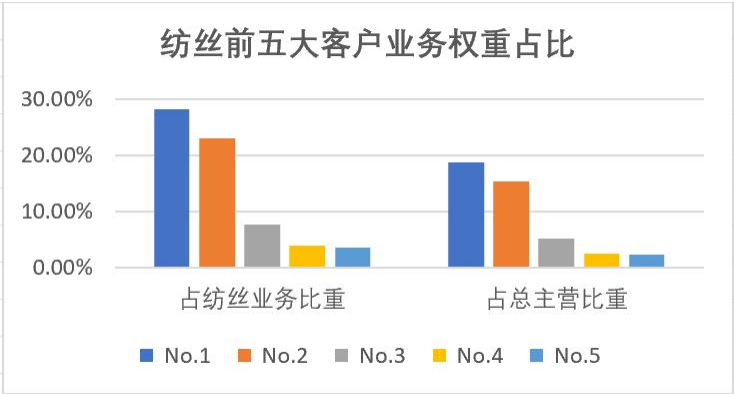


图 4

(五) 工程塑料类 CR5 前五大客户销售绝对量相对均衡，占工塑业务比重较均衡，占总营收的比重也有一定权重。近年以来下游应用场景景气度比较旺盛的新能源汽车带动了工塑业务板块的需求持续提升（见图 5）。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塑料 CR5 的客户，从绝对量看，头部工塑客户的比重相对均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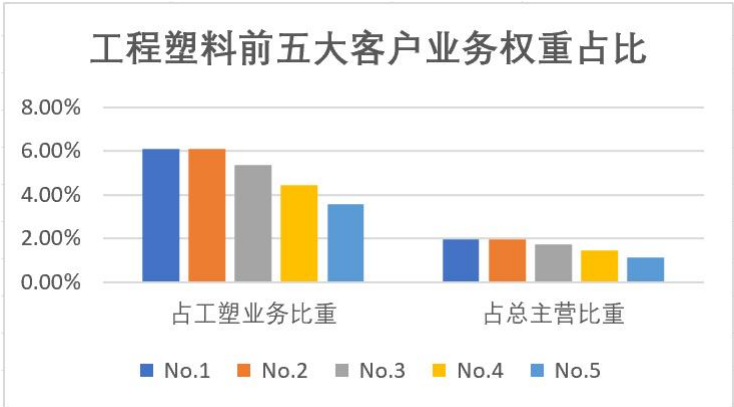


图 5

(六) 年度产量与销量情况

2024 财年，公司实现了产量 57 万余吨，同比增长 22.17%，销量实现 56 万余吨，同比增长 18.24%，基本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生产经营计划（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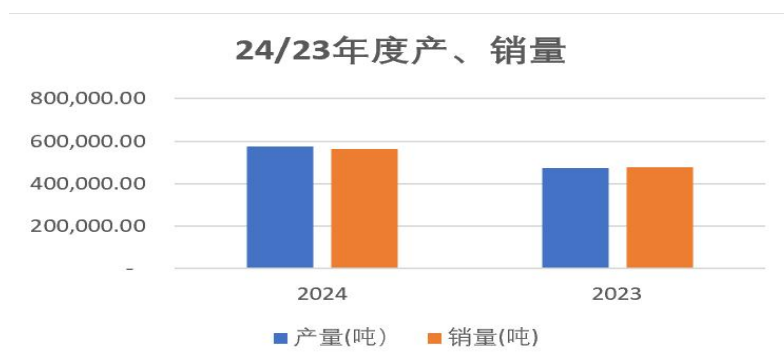


图 6

（七）企业管理制度的全面梳理及数字化建设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现行的各项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以流程制造为本，全面提升协同管理，推进各分子基地融合数字化建设与管理，强化供应链与现有数字化管理的协同提升，优化后台职能部门对数字化工具的个性化需求及决策判断的支撑作用，进一步提升因管理规模扩大后的管理效能的发展需求。

（八）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继续加大，推进产学研合作，加强新品开发，节能降耗持续攻关，确保企业在生产端的规模优势带动的成本领先优势上一新台阶。

（九）IPO 募投项目和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要求，在公司董事会及保荐机构的监督指导下，科学规划、合理使用募集资金。针对 IPO “研发中心”募投项目，通过优化内部投资结构重点增加研发设备投入，有效提升了公司在尼龙材料领域的研发、试验及试产一体化能力；杭州总部二期年产 12.4 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取得重要进展，标志着公司在新材料领域的产业化布局迈出关键一步；山东聚合顺（山东淄博）年产 8 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 66）项目正按计划有序推进，该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一体化生产设备及智能化管理系统，着力构建尼龙 66 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

（十）全面推进基地建设，确保新产能按计划释放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满足市场对高端产品的需求，确保新产能在年初的经营规划实现，公司在山东滕州、山东淄博、湖南常德及杭州本部共计四大核心基地的工程项目按计划节点圆满完成了年度的规划，其中滕州基地的项目建设质量和进度尤为亮眼，湖南常德基地二期技改项目也在稳步推进中。2021 年，公司与山东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强强联合，四年内公司迅速完成了子公司成立、一期启动，建成达产；紧锣密鼓又启动二期，通过与国内知名工程公司北京三联通力合作，高效保质完成了项目设计、土建施工、安装调试、试生产并一次成功。这一重要基地的落地，标志着聚合顺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进一步提升。

（十一）安全生产敬畏之心恒在，节能环保降本增效常态化运行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严格落实《浙江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培育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条款要求，做好安全生产相关的日常各项风险管理工作，强化日常各类安全培训及双重预防机制规范运行，及时识别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切实降低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全面全员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签订率 100%，明确各生产岗位的安全生产职责并纳入日常工作考核，持续提升企业各项抗风险意识和能力。企业在安全生产月期间开展了各项安全生产月（2024 年 6 月全月）活动，活动期间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开展例如综合应急演练、安全知识竞赛、典型事故案例学习和外聘专家开展安全隐患识别专项技能培训教育等。

绿色低碳、节能环保治理水平是企业综合实力的体现，也是企业在发展中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公司持续深入开展节能环保工作，加强提升全体员工的节能环保意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浙江省实施〈节约能源法〉办法》《浙江省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促进条例》和《浙江省绿色建筑条例》《浙江省绿色低碳转型促进条例》《关于加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江省新型储能项目管理办法（试行）》《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等有关规定，加大环保、节能设施的投入，及时优化高能耗设备，降低碳排放，进一步改善了生产环境，也体现了经济上的降本增效。2024 年度，公司三废全过程合规处置，全年废水、废气在线检测均达标，持续优化生产及污水处理工艺，实现节能降耗、节能减排的发展目标。为国家在联合国气候峰会承诺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愿景早日实现而贡献企业绵薄之力。

（十二）人力资源及文化建设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人力资源体系将生产基地发展要求与总部管理发展的人才配置要求进行有效融合，从人力、财务、数字化、生产研发、基础设施等多职能维度匹配、协调资源，最大限度地挖掘公司所需人才，促进企业研发创新和价值成长的需求，推动企业长期良性发展。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根据人力资源管理的五项基本工作 5P 模型：识人（Perception）、选人（Pick）、用人（Placement）、育人（Professional）、留人（Preservation），建立以识人为基础的工作分析系统，以选人为基础的招聘与选拔系统，以用人为基础的配置与使用系统，以育人为基础的培训与开发系统和以留人为基础的考核与薪酬系统，以满足公司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确保公司发展战略顺利推进、战略目标的实现，以及员工个人职业规划得以实现。

人力资源体系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要求，深入调查分析各部门人员需求情况，对比分析现有人员素质与未来需求的匹配程度，确定长期人才结构、素质要求及数量，并制定人力资源规划；根据公司所需员工的能力进行岗位测评、工作分析，确定任职资格、岗位能力素质要求。其次通过校招、第三方专业招聘机构及劳务中介、培训机构等发布招聘信息，同时激励内部员工推荐、引荐人才。公司也制定了员工关怀体系，贯穿员工自入职到离职整个在职在岗全生命周期。公司有健全的个人能力提升培训机制，顺畅的职业生涯发展通道以及和谐的人文环境。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建立了扁平化的组织架构，实施逐级授权，分级管理，责权统一的经营管理运行体制，并通过流程化、标准化、信息化的建设，最大限度提高组织的运作效率。

公司强调领导、员工、合作伙伴之间的双向沟通，建立起多种沟通方式，积极听取各种意见和建议，并制订了《员工合理化建议管理办法》，对被采纳的意见或者建议，给予一定的奖励。利用 ERP、企业微信、部门共享盘等，建立多形式、多层次的沟通与知识技能共享平台。

公司重视绩效管理体系，包括绩效评价体系和薪酬激励体系：

(1) 建立以 KPI 指标为主的绩效评估体系

依据公司战略与部门责任，制订各部门的 KPI 指标，并分解为部门的 KPI 指标；部门 KPI 指标通过月度计划任务分解方式落实到各责任人，形成员工 KPI 指标。员工绩效的完成直接支持了部门及公司绩效目标的实现。

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对干部进行月度和年度的绩效评价。

各部门根据本单位员工绩效考评办法，对普通员工岗位 KPI 指标及岗位过程管理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月度和年度考评。

为确保公司绩效目标的实现，公司制订了生产、质量、安全等过程考核办法，监控公司绩效目标实现过程各因素，体现过程管理与目标成效并重的绩效考评原则。

(2) 建立公平公正的薪酬激励体系

公司建立了相对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基于岗位、能力、绩效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把所有岗位分成管理类、专业类、技能类，针对不同职业类别采取不同类别的薪酬制度。

公司通过制订个性化的激励政策，涵盖物质与精神两方面，进一步增强榜样的正面影响力，在公司内部形成“比、学、赶、帮、超”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进而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与企业竞争力。

激励类型	对象	措施	
物质激励	管理类	项目奖励、降本奖励、特别贡献奖	加薪、各类补贴、电话补贴、餐补、年终奖
	技术类	发明专利奖	
	技能类	技能津贴	
非物质激励	在职员工	晋升、优秀员工、优秀管理干部	

公司也十分重视员工职业生涯发展与成长，结合企业自身特点，努力实践“以人为本”的人才管理理念，建立了《培训管理制度》、《师带徒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了培训管理流程与制订了职业发展通道。

公司保证和不断改善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针对不同的工作场所确定相应的测量指标，确保对工作场所的紧急状态和危险情况做好应急准备。

公司管理层关注员工意见，通过年度员工满意度调查，及时收集、了解员工的意见，并做出积极的反馈。公司对培训、住房、薪酬、福利、职业发展等影响员工权益、满意度的关键因素进

行评价，并量化评分，不断完善《员工满意度调查问卷》，形成公司满意度调查报告。在此基础上，结合员工流失率、抱怨率、安全及生产效率等指标，评价分析找出改进机会，落实到相关部门制订改善方案，由人力资源部跟踪检查，维护员工权益、提升员工的满意程度和工作积极性。

（十三）2025 年展望

2024 年成绩已成过去，未来需要全体聚合顺人加倍努力，新的一年，市场竞争格局将会发生变化，公司会迎难而上，精准把握市场机会，扩大市场份额，继续把降本增效落到实处。我们会抓好生产经营，确保新增产能的市场对接，迅速达产；要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开发适销对路、盈利能力强的产品，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要着力抓好项目建设，争取早建成、早投产、早出效益；要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培养能独当一面的管理人才；要满足公司全面走出去战略需求；要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满足集团化管理需要。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上游核心原材料己内酰胺（CPL）发展现状

纵观 2024 全年度，上游己内酰胺行业整体呈现价格震荡下行的趋势，由于原料己内酰胺价格下行，为己内酰胺加工即下游切片、工程塑料、纺丝利润提供了支撑。上半年己内酰胺价格波动受供需关系和成本端的阶段性变动影响，下半年震荡下行与供应量释放较为充分有关。参考华瑞信息的行业数据可见，2024 年国内己内酰胺产能 694 万吨左右，产量 654.3 万吨，表观消费量 649 万吨，消费增速在 27%左右。2024 年全年己内酰胺企业整体的开机率保持在相当高的水平。总体来看，2024 年全年度，己内酰胺的行业供需格局呈现了比较明显的供需两端增长均较为强劲的走势。

2、主营业务尼龙 6（PA6）切片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全球 PA6 市场发展格局呈现稳中向上的态势，随着中国在该领域的话语权逐步增强，已经呈现较明显的、持续向中国倾斜的竞争格局。截至 2024 年末，全球 PA6 总产能约 1099.5 万吨，其中中国 PA6 产能增长迅猛，达到 772.6 万吨，占全球比重由 2020 年的 62.1%提升至 2024 年的 70.3%。过去五年，中国 PA6 产能年均复合增速（CAGR）约 9.75%。这一较高水平的行业增速，主要受益于各家 PA6 企业新增产能集中投放、产业链一体化布局不断完善及下游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等多方面因素。尤其在 2023 年国内不少厂家增加对 PA6 的投产，中国大陆在 PA6 领域的产能绝对量、市场占有率和增速都有非常显著的增加与增长。相比之下，国外 PA6 产能增速开始呈现放缓态势，部分老旧装置因维护成本和环保压力等多重原因，逐步退出市场，使得全球 PA6 的供给格局进一步向中国集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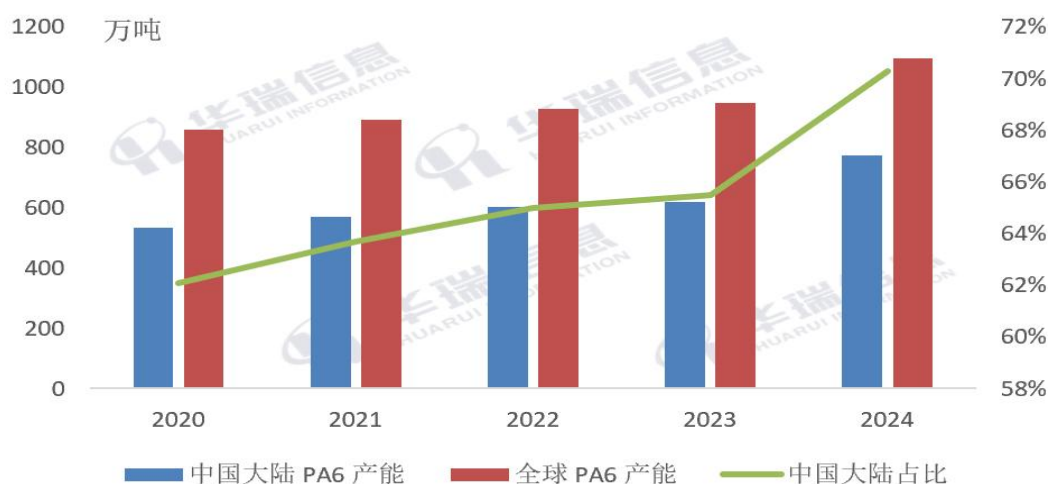


图7（图表来源于华瑞信息网）

回顾国内 PA6 的行业发展，不难发现，随着行业产能迅速扩张及国内规模企业形成的成本竞争力优势的影响下，中国 PA6 的进口量持续下降，而出口量却显著扩大。2024 年，中国 PA6 进口量约为 17.5 万吨，同比下降 21.5%。同时，中国 PA6 出口量达到 57.7 万吨，同比增长 20.5%，中国已然成为全球 PA6 主要生产国和出口国之一。中国 PA6 工业起步于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末，五十年代末第一套 PA6 工业生产装置在北京落地到国内炼化一体化项目投产，通过降本增效逐步迎来了行业发展的机遇，也持续推进了这一领域进口依赖度的降低，中国已经全面具备和实现了国产替代化的行业发展优势。据不完全统计，自 2015 年至 2023 年，我国 PA6 的表观消费量由 228 万吨/年，逐步增长至 467 万吨/年，年均复合增速约为 9%。根据华瑞信息数据显示，2024 年，我国 PA6 表观消费量达到了 634 万吨，同比增长 24%。中国尼龙 6 行业的发展，凭借产量规模化、行业配套一体化及规模效应下的成本领先优势，形成了非常明显的国产替代化的发展路径，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和市场份额显著增强。（注：本段数据来源于“华瑞信息网”）

3、下游应用领域发展现状

2024 年，因下游膜级包材、工程塑料、民用纺丝等不同业态及应用场景的 PA6 的需求仍保持稳步增长，因此，全年度 PA6 切片表观消费量达到 634 万吨，同比增长 24%。

其中，应用于工程塑料领域和纺丝纤维领域的 PA6 的增速分别约为 28%和 22%。工程塑料领域，尤其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等细分领域需求快速增长，整车整机轻量化趋势推动 PA6 工程塑料在多个应用领域的渗透率逐步提升，预计未来仍将维持 20%左右的增速。

纺丝纤维级 PA6 方面，随着城市化、年轻化、个性化及“悦己”经济需求带动的户外运动场景及多品类、差异化功能性纺织品市场持续扩张。随着户外运动中的登山、滑雪、徒步和防紫外线、防晒服等消费品领域；室内城市瑜伽、锦纶内衣、个性化生活周边尼龙（锦纶）材质消费品等多产品层次、多场景、多年龄段需求的增长，预计 2025 年尼龙纤维需求增速将维持在 15%左右。此外，随着环保法规收紧与食品包装市场扩展，PA6 薄膜、超纤等市场需求亦将呈现稳步增长趋势（注：本段数据来源于“华瑞信息网”）。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主要从事聚酰胺 6 切片研发、生产和销售于一体的浙江省级和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也是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公司生产的产品通常为白色颗粒切片，物理形态如日常的大米，俗称“工业大米”。主要产品覆盖下游民用纺丝纤维、工程塑料和薄膜三大领域，被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电子机械、食品包装、民用纤维、户外服装、智能装备、航天航空、核电、军警等应用领域，在国内聚酰胺 6 切片新材料市场享有较高的品牌美誉度。

公司在深耕聚酰胺 6 切片的十多年发展历程中，从杭州生产和管理总部出发，通过延链补链的合作方式，拓宽了湖南常德、山东滕州、山东淄博三个基地，至此形成了较为完整的生产计划体系、供应链体系、管理体系，同时也形成了多生产基地、多品种、多规格的规模与成本领先优势。



图 8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13 年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以尼龙 6 切片为核心产品的高端切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凭借着产品优异的良品率及下游应用场景的产品稳定性，形成了独有的市场竞争力和客户美誉度。同时，公司在企业文化、研发创新、管理机制、人才梯队建设、品牌输出、成本领先等维度均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力争成为一流的聚酰胺新材料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

2024 年公司获得了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政府质量管理创新奖，2023 年荣获由工信部颁发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杭州市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杭州市商业秘密保护基地，2022 年获省经信厅颁发的浙江省级“专精特新”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

厅颁发的省级企业研究院，2023年山东聚合顺鲁化获得了山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4项，实用新型专利62项。

2024年9月由杭州市工业经济联合会、杭州市企业联合会、杭州市企业家协会发布了2024杭州市综合百强企业、2024杭州市制造业百强企业榜单，聚合顺再次荣膺双百强。公司董事长获得杭州市优秀企业家称号，公司获得杭州市综合百强企业第75名，杭州市制造业百强企业第43名。2024年10月，控股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获得枣庄市2023年度综合百强第41名，工业百强企业第23名。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呈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企业文化优势

公司秉承“争创国际品牌，实现产业强国”的企业使命；以“和谐、勤学、务实、创新”的企业精神践行“为顾客创造价值，为员工谋求发展；为股东创造利润，为社会承担责任”的经营理念。在以“诚信守法，品质第一，注重绩效，持续创新”的核心价值观驱动下，努力落地“以人为本，精细管理；以厂为家，利益共享”的理念。

公司在规模化的发展征程上，追求高质量高人效的可持续发展的经营思路，在给社会、股东、员工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也为员工提供持续发展、包容和谐的职业平台和成长机会，在为社会贡献创新发展、绿色低碳的价值过程中，实现员工物质与精神财富的增长。专注新材料行业的发展，积极围绕主业发展强化企业文化，以杭州总部为核心，通过文化与经营理念的宣贯，将聚合顺的文化优势逐步渗透到各分子公司，形成聚合顺力量，持续助力企业的研发创新、人才加持和管理提升。

（二）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培养了一批专业、务实肯干的技术、管理人才，同时又引进一批行业优秀的技术、管理人才。公司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从事聚合行业多年且保持稳定，积累了丰富的生产和管理经验，同时也对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有效把握行业方向，抓住市场机会，取得优良的经营业绩。

（三）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与绿色设计，致力于推动技术进步和可持续发展。通过建立完善的研发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力，确保创新成果的持续输出，尤其在与下游应用场景的结合中，公司多牌号、多品种也已形成了行业独特的优势。同时，公司注重知识产权管理，严格保护核心技术成果，并始终坚持科技伦理底线，确保创新活动合规、健康、有序开展，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公司始终把创新研发作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来源，致力于通过一系列措施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为确保研发工作高效有序推进，公司制定了《研究开发组织管理制度》、《知识产权管理控制程序》和《研发投入核算管理制度》。通过完善的研发流程，公司在绿色设计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下，推动产品创新，注重研发成果的转化与应用，力求为市场提供环保、高效的

产品。同时，公司建立《科技成果转化管理制度》和《研发绩效考核及技术创新奖励制度》，通过结构化激励措施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提升研发质量与效率。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设计与开发流程的规范化和系统化管理，为确保产品从概念到成品的每一个环节都能达到高标准的质量要求，特别制定《设计与开发控制程序》。程序详细规定设计输入、输出、评审、验证和确认等关键步骤的控制措施，旨在通过严格的过程管理，确保设计和开发的产品不仅满足顾客的期望和需求，同时也符合政府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图注：设计与开发流程

通过持续创新，公司已研发三十多项新产品，多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市场份额稳居国内前四，成为尼龙切片行业领军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纺织、汽车、电子、机械等领域，推动产业发展并创造显著经济效益。在纺织领域，尼龙切片制成的纺织品耐磨、弹性好；在家居领域，用于耐高温厨具；在运动器材领域，提供轻便操作体验，满足多样化需求。公司以卓越的产品和技术，持续为行业发展注入动力，为客户创造更高价值。

(四) 人才建设优势

公司秉持“德才兼备，知人善任，能者授权，功者受禄”的人才观，致力于打造全面的员工管理体系，将员工权益保护置于重要地位，并以人才发展与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重要的发展战略。同时，公司为员工的多元化需求提供各类培训机会，激励员工提升自我，实现自我技能与自我价值的同时与公司共同发展。

公司提供清晰的晋升渠道，以鼓励员工努力生产积极参与管理，提升个人价值感。公司制定《生产方向中基层管理梯队人才培养方案》《员工晋升管理制度》，《员工晋升管理制度》适用于全体岗位，《生产方向中基层管理梯队人才培养方案》则面向管理岗位。在公司晋升体系中，员工可以横向晋升，可以纵向晋升，也有机会被纳入公司人力资源开发体系，参与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的培养计划，成为公司的储备人才。《生产方向中基层管理梯队人才培养方案》除了规定晋升渠道外，还对培养出优秀员工的导师予以奖励。这种导师与学生的双向奖励模式，提高新老员工的参与积极性。

公司始终将员工的健康与安全放在重要位置，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积极投入资源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员工权益。为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公司定期开展安全培训和演练，充分体现了对员工的重视与关怀，展示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承担。

（五）成本领先优势

自国内尼龙行业发展初期，在尼龙6切片市场逐鹿群雄的环境中，低端产品充溢市场，高端产品国内长期供应不充分，仍然较大程度依赖进口。聚合顺从成立之初即定位在高端尼龙6切片市场，通过采用德国进口设备和技术，与国内配套聚合设备供货商北京三联签订战略供货合约，建成具有聚合顺特色的先进生产设备配套体系，保障了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的生产设备硬件支撑基础。

同时技术人员深入参与生产设备、关键业务环节的设计与现场实施，将工艺技术、生产设备有效结合，充分发挥公司在技术生产环节的流程创新和加工工艺优化。

公司通过两段聚合工艺、低聚物裂解专利技术等工艺提升和设备优化，单位物耗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基本实现单吨己内酰胺（CPL）消耗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以杭州为生产和管理本部，通过产能再扩大，将生产的触角递进渗透到山东滕州、山东淄博（在建）及湖南常德。杭州区域客户主要集中在江浙沪及南部福建地区，山东滕州基地覆盖山东、山西、河南、湖北等地客户，湖南常德覆盖湖南、广东地区客户。公司通过山东滕州基地建设，直接与上游企业配套实施产能建设，既实现了对上游产能的充分消化，体现了补链的产业链价值；同时通过产线公共管廊的输送，将上游原料输送的安全、环保风险降到最低，这不仅保障了年度供货量，同时也在最大程度上“延”上游的链，“补”自身的链，真正体现产业链协同产生的降本增效的经济价值。

（六）柔性化生产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初，便将柔性化生产要素贯穿、渗透在生产设计的每一个环节。筹划投产的阶段，核心管理层深入一线亲自参与生产体系设计、规划，既保障生产设备的兼容性和有效的过渡空间；也要保障信息化系统、生产监测系统的有效运行，将精益生产和智能排产有效融合。同时，根据市场供需波动和公司未来发展定位，为灵活调节不同产品线的切换奠定了智能调节的余量及空间。

柔性化生产既可以保证公司顺应市场需求，研发生产多品种、小批量、多批次的产品，也能够凭借更低的门槛及成本实现新产线的建立和产能调整的切换，以此应对市场的波动变化。

（七）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即以高端产品为核心发力点，依靠稳定的质量和服务保障，在多家下游客户中成功替代了中国台湾等地的产品。在国产替代化已经形成确定性趋势的环境下，我们的产品已经开始逐步走向海外市场。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配套设备和添加工艺有效解决了下游应用端的难题，也是目前国内同行中为数不多的可以生产全消光尼龙6切片的企业之一。

（八）业务模式及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用心服务；携手共进，合作共赢的营销理念。公司的销售模式通常分为纺丝级客户年度合约为主以及工程塑料类一单一谈的合约模式。年约客户既可以以年度为单位锁定重要客户的全年供货量的较大比例，同时也通过己内酰胺结算价+公司产品质量溢价带来的加工费，有效平抑了上游原料波动的影响，保障了公司的基本盈利空间，同时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产品库存积压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初始，聚焦在尼龙6切片的聚合中间体领域，专注在以围绕尼龙6切片为主的尼龙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尼龙6，尼龙66，尼龙6与尼龙66共聚及积极扩展高温尼龙、特种尼龙材质。因此公司围绕尼龙6的拳头产品直接建立自营销售体系。

公司营销网络以杭州为中心紧密连接华东区域，并辐射华北、华南和华中地区。同时我们也重视和积极推进海外市场的布局和份额提升，产品远销欧洲、南美洲、大洋洲及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

下游核心客户群体按照工程塑料及纺丝两大核心板块来看，优势客户资源集中在以航空航天轻质材料、汽车塑料、改性塑料、电子元器件为主的工业类下游客户群体，以及高端民用纺丝为主的华东区域的纺丝、服装类材料需求企业。这些重要的客户资源，也是助力公司在近年来下游景气度持续高位运行的核心来源。

（九）规模与品牌优势

截至2024年12月，公司拥有浙江省钱塘区杭州本部、山东省滕州聚合顺鲁化、湖南常德聚合顺、山东淄博聚合顺四个基地产能布局。通过紧邻上游原材料供应地，多地布局新项目产能，助力公司在尼龙6行业持续高速增长。

公司自上市后，通过IPO募投项目和两期可转债募投项目分别推进建设杭州本部“年产10万吨聚酰胺6切片生产项目”、“年产12.4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现有杭州本部聚酰胺6切片产能26万吨及12.4万吨尼龙新材料在建产能，滕州基地一期“年产18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以及淄博基地“年产8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66）项目”。由于过去几年下游需求持续推升，公司自有产能供不应求，部分通过委外合作和外部租赁的方式生产切片，但随着自有产能逐步提升，目前主要基地都已实现自营自产及自销。湖南常德基地原有租赁结束后竞拍获得的7万吨产线也

已转为自有产线。随着滕州基地 2024 年四季度二期 18 万吨尼龙 6 产线逐步进入调试，2025 年杭州本部“年产 12.4 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滕州剩余产能逐步释放，以及湖南常德二期 9.2 万吨产能和山东淄博 PA66 基地的 8 万吨在建项目逐步推进，公司产能规模和经营发展将迈上新的台阶。

凭借高端尼龙切片细分领域为突破口，公司通过多年来积累的客户资源，结合国内外配套一体化设备的优化与内生研发，聚合顺通过多年打磨取得了行业品牌影响力；通过资本市场助力，聚合顺凭着尼龙行业发展东风，公司 IPO 以后大干快上迅速实现规模化，公司的产能有望再上新台阶。

公司持续深耕尼龙 6 领域的创新研发，在多品类、多牌号、差异化产品领域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除此以外，公司通过浙江杭州、山东滕州、山东淄博、湖南常德多地布局规模化生产、延链补链一体化，尤其是山东滕州、山东淄博两基地紧邻上游己内酰胺原料供应商、天辰齐翔己二腈原料供应商，有效降低原料采购及运输成本，较大程度保障原料充分供给的确定性，实现增强整体盈利能力的目标。聚合顺尼龙 6 切片具备优异的均匀性、可纺性和染色性，广泛应用于高端纺织品、运动服饰及高档面料领域，并获得国内外知名纺织企业的认可。未来，公司将在优化供应链、提升产品附加值及拓展全球市场方面持续发力，以进一步巩固行业竞争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7,168,215,581.80 元，同比增加 19.1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0,304,358.60 元，同比增加 52.6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91,116,297.50 元，同比增长 51.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923,464,729.53 元，同比增长 12.40%；总资产 6,097,471,153.33 元，同比增长 30.1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168,215,581.80	6,018,365,269.53	19.11
营业成本	6,590,736,711.97	5,614,957,886.35	17.38
销售费用	10,188,438.47	11,493,981.88	-11.36
管理费用	40,850,154.90	37,100,058.07	10.11
财务费用	-47,707,483.69	-47,707,644.14	0.00
研发费用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1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3,316.28	519,720,113.01	-9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239,811.90	-236,169,667.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653,832.56	-222,313,860.78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量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量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鲁化子公司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自开承兑保证金增长及存货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各基地在建项目投资增长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二期可转债及鲁化项目贷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16,655.98 万元, 同比增加 19.17%, 主营业务成本 658,822.20 万元, 同比增加 17.4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产品	7,166,559,833.82	6,588,222,029.40	8.07	19.17	17.42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尼龙切片	7,166,559,833.82	6,588,222,029.40	8.07	19.17	17.42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761,642,636.18	6,221,029,454.19	8.00	20.18	18.18	增加 1.56 个百分点
境外	404,917,197.64	367,192,575.21	9.32	4.48	5.9	减少 1.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	营业成	毛利率

式			(%)	入比上 年增减 (%)	本比上 年增减 (%)	比上年 增减 (%)
与客户 之间的 合同产 生的收 入	7,166,559,833.82	6,588,222,029.40	8.07	19.17	17.42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尼龙切片	吨	576,534.68	564,973.44	18,930.78	22.17	18.24	156.8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 占总 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 金额较 上年同 期变动 比例(%)	情况 说明
化工产品	原材料	6,216,963,177.83	94.37	5,291,577,647.65	94.30	17.48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产量增长所致
化工产品	人员薪酬	25,309,278.05	0.38	23,357,920.01	0.42	8.35	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化工产品	能源	156,101,873.91	2.37	146,933,286.36	2.62	6.24	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109,992,652.79	1.67	84,698,177.66	1.51	29.86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产量增长所致
化工产品	产品运费	79,855,046.82	1.21	64,309,091.11	1.15	24.17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销量增长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工产品	原材料	6,216,963,177.83	94.37	5,291,577,647.65	94.30	17.48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产量增长所致
化工产品	人员薪酬	25,309,278.05	0.38	23,357,920.01	0.42	8.35	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化工产品	能源	156,101,873.91	2.37	146,933,286.36	2.62	6.24	与上期无明显变化
化工产品	制造费用	109,992,652.79	1.67	84,698,177.66	1.51	29.86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产量增长所致
化工产品	产品运费	79,855,046.82	1.21	64,309,091.11	1.15	24.17	主要系本期鲁化基地销量增长所致

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14,512.8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3.8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56,764.1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65.4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0,188,438.47	11,493,981.88	-11.36
管理费用	40,850,154.90	37,100,058.07	10.11
财务费用	-47,707,483.69	-47,707,644.14	0.00
研发费用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13.05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79,071,375.5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79,071,375.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5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58
专科	82
高中及以下	2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5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7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5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10
60 岁及以上	2

(3).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3,316.28	519,720,113.01	-92.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239,811.90	-236,169,667.0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653,832.56	-222,313,860.78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	2,764,636,931.51	45.34	2,087,558,317.62	44.56	32.43	主要系本期

资金						作为票据保证金的其他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41,756,886.26	2.32	75,451,780.42	1.61	87.88	主要系期末较上年期末外销订单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128,373,209.96	2.11	187,067,712.54	3.99	-31.38	主要系本期末已付款未发货已内酰胺数量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7,012,516.73	0.12	3,839,927.59	0.08	82.62	主要系本期应收增值税退税金额及客户押金保证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存货	576,455,021.46	9.45	247,764,155.21	5.29	132.66	主要系本期末鲁化子公司二期试运行存货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91,588,582.94	3.14	114,551,459.34	2.44	67.25	主要系本期鲁化子公司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627,680,769.06	10.29	267,452,842.16	5.71	134.69	主要系本期各基地新增在建项目投入所致
长期借款	395,021,778.22	6.48	20,005,416.67	0.43	1,874.57	主要系本期新增鲁化子公司项目贷增长所致
应付债券	532,135,231.19	8.73	186,974,099.31	3.99	184.60	主要系本期新增二期可转债
预计负债	0	0	1,000,000.00	0	-100	系上期诉讼相关事项在本期已完结

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02,227,865.0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资本金户保证金、期末未到期定期存单应收利息、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150,795,478.87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280,245,458.29	鲁化二期项目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7,010,106.2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产	71,066,781.18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2,121,345,689.6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化工行业经营性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涉及相关行业的主要内容
1	《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九部门	2024.7	推进传统产业延链，推动传统产业以产业链高端化延伸为重点发展精细化工，打造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的产品体系，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核心竞争力。（石化行业（含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重点做好烯烃、芳烃的利用，发展高端聚烯烃、 工程塑料 、聚氨酯、特种合成橡胶、 高性能纤维 、功能膜、专用化学品、高性能胶黏剂等。）
2	《产业用纺织品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发改委	2022.4	在推进先进产业集群建设方面，提出要加快要素资源引进力度和更新速度，完善产业链条，升级制造能力，优化产品结构。同时，提出了高品质非织造布、安全防护与应急救援用纺织品、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纺织品、海洋产业与渔业用纺织品、医疗健康用纺织品、交通运输及安全工具用纺织品、土工建筑用纺织品、过滤用纺织品等 8 个重点领域的提升行动
3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发改委等 6 部门	2022.4	要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高端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有机氟硅、聚氨酯、聚酰胺等材料品种规格，加快发展高端聚烯烃、电子化学品、工业特种气体、高性能橡塑材料、高性能纤维、生物基材料、专用润滑油脂等产品
4	《关于化纤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	工信部、发改委	2022.4	提高常规纤维附加值。实现常规纤维高品质、智能化、绿色化生产，开发超仿

	导意见》			真、原液着色等差别化、功能性纤维产品，提升功能纤维性能和品质稳定性，拓展功能性纤维应用领域，推进生物医用纤维产业化、高端化应用。加强生产全流程质量管控，促进优质产品供给，满足消费升级和个性化需求
5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科学技术部、自然资源部	2021.12	实施大宗基础材料巩固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在优化生产工艺的基础上，利用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高强铝合金、稀有稀贵金属材料、特种工程塑料、高性能膜材料、纤维新材料、复合材料等综合竞争力
6	《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 (2021 年版)》	工信部	2021.12	耐高温尼龙材料、尼龙及复合材料、EPS 蜗轮用尼龙材料等被列入先进化工材料
7	《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6	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实施纺织产业基础能力提升工程，加快补齐基础纤维材料、基础零部件、基础软件、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短板。 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加强产业链薄弱环节和短板技术攻关，高性能纤维特定品种、高功能性复合材料和纺织制成品、纺织装备基础件短板等逐步实现技术自主可控
8	《纺织行业“十四五”科技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2021.6	“十四五”时期将推动实施八大重点工程，其中“纺织消费品多功能化开发重点工程”明确提出要重点发展耐低温、高强、弹性、低熔点等功能聚酰胺纤维纺织品
9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2021.6	坚持“五化”技术进步方向。其中在功能化方面，大力开发用于航空、航天、

	规划指导意见》			国防军工及汽车、高铁、家电、通讯、现代农业及日常生活及节能环保、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业等领域所需要的具有高强、高韧、高阻隔、高透明、耐高温、阻燃、耐磨、耐腐蚀、导电、绝缘、导热等性能的薄膜、容器、零配件、日用品、工程塑料等塑料制品；在轻量化方面，大力开发塑料制品在满足所需功能前提下的减重新技术
10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2021.6	重点产品发展方向中，包含了可辐照改性聚酰胺（PA）专用树脂；共挤及双拉薄膜、汽车管路及发动机、照明、电子电器等工程塑料用高阻隔、高强度聚酰胺等专用树脂；功能性双向拉伸尼龙薄膜（BOPA）薄膜；高端鞋材用尼龙弹性体；汽车发动机及发动机周边/零部件用聚酰胺材料，汽车管路系统用耐高温聚酰胺材料；LED 支架用耐高温聚酰胺材料；锂电池封装用 BOPA 薄膜等相关原材料及制品
11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 年本）》	发改委	2019.11	将长碳链尼龙、耐高温尼龙等新型聚酰胺开发与生产；阻燃、抗静电、抗紫外、抗菌、相变储能、光致变色、原液着色等差别化、功能性化学纤维的高效柔性化制备技术；智能化、超仿真等功能性化学纤维生产列为鼓励类产业目录
12	《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	国家统计局	2018.11	“3.3.1.1 工程塑料制造”中的“PA6 聚酰胺树脂（PA6）（工程塑料和双向拉伸薄膜用）”、“PA6 聚酰胺工程塑料”、“PA66 聚酰胺树脂（PA66）（不统计尼龙 66 盐、锦纶制造用树脂）”、“PA66 工程塑料”、“共聚尼龙及改性材料和制品”和“高温尼龙（HTPA）（耐高温尼

				龙、高流动性尼龙、导热尼龙材料等改性产品)”等被确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
--	--	--	--	------------------------------------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① 尼龙 6 切片细分行业基本情况

尼龙（Nylon）即聚酰胺，英文简称 PA，中文也叫锦纶。因其抗拉强度、耐磨性优异，有较高的机械强度和耐油性。尼龙产业家族庞大，产品种类繁多，品种主要有 PA6、PA66、PA610、尼龙 11、尼龙 12 五大品种，此外，还有尼龙 1010、尼龙 4、尼龙 8、尼龙 9、尼龙 810 及各种共聚改性尼龙，其中 PA6 和 PA66 的用量最大，约占尼龙总消费量的 90%。PA6 是电子电器、军工、铁路、汽车、纺织、农业配件等领域的重要应用材料，除传统的尼龙纤维领域，功能纤维的应用逐渐扩大，并呈现向工程塑料、薄膜制造等方向拓展的趋势，PA6 逐渐成为以塑代木、以塑代钢、以塑代瓷的重要材料之一。

PA6 产品性能优异，下游应用广泛。PA6 具备高纺、耐磨、高强、质轻、电绝缘等诸多优异性能，可用于生产锦纶纤维、工程塑料、薄膜等产品，广泛应用于纺织服装、汽车工业、电子电气、食品包装等领域。在己内酰胺特性、聚合反应等工艺过程控制、辅料添加等因素调节下，PA6 切片可呈现出不同的粘度、吸水性、染色性、耐磨性等特性，以匹配下游不同应用领域的具体需求。

在尼龙纤维（锦纶纤维）广阔的应用场景中，由于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提升，个性化消费诉求的体现，悦己时代的需求涌现，各个国家和地区消费偏好和功能性要求的多样化、差异化和多样化以及迭代的新品开发需求使得整体的下游消费需求和以国产替代化为趋势的出口量持续增加。对高端面料的需求也带动了尼龙 6 和尼龙 66 纤维的需求蓬勃。

民用长丝是 PA6 最主要的应用场景，占 PA6 下游应用占比达 61%。工业丝应用于轮胎增强使用的帘子布，工业用输送带、安全带、建筑增强材料。在高速纺丝端的应用，由于羽绒服面料、登山服、徒步、瑜伽、露营等使用场景的覆盖度增加，因其强度、坚牢度、吸湿性、弹力好、轻质等特点，成为了户外面料使用的新宠。80 后 90 后作为户外消费主力，该群体具备较高消费能力，在消费升级和全民运动、全民健康管理的浪潮下，户外运动用品及周边消费需求增速将带动 PA6 增速受益。

工程塑料，是指可以用来做工程材料和部分代替金属制造零部件的塑料。相较通用的聚乙烯、聚丙烯的传统塑料而言，尼龙切片为材料的工程塑料产品，在汽车、航空航天、轨道交通、家电开关等领域均有非常广泛的应用空间。近年来，随着航空航天、智能装备、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对新材料的需求的持续提升，未来可以预见的中高端的、具有差异化性能的尼龙 6、尼龙 66、共聚尼龙以及高温尼龙、特种尼龙等具有特殊属性的材料需求将持续提升。

双碳政策下，我国汽车产业的碳排放将在 2028 年达峰，2035 年全国碳排放总量将下降 20% 以上，2025 年、2030 年以及 2035 年，传统油车新车百公里油耗将分别降至 5.6L、4.8L 及 4.0L，同时燃油车整车轻量化系数也将在上述年份降低 10%、18%、25%，纯电动车整车轻量化系数降低 15%、25%、35%。节能减排纲领的政策指导下，PA6 工程塑料以其更低密度，有望持续规模化代替传统的材质，拥有广阔的市场提升空间。中国新能源汽车 2019-2023 年 CAGR 达 67%，2024 年 1-11 月首次突破千万的产量，国内汽车领域的工塑材料将大有可为。

BOPA 薄膜领域，PA6 切片是薄膜领域的新替代品，目前 BOPA 膜已经是继 BOPP 和 BOPET 之后的第三大包装材料。适用于蒸煮食品、冷冻食品、海产品、医药包装用品、电子产品。2020-2024 年我国 BOPA 产量 CAGR16%，需求从 2019 年的 4%提升至 2023 年的 7%。随着终端消费需求的升级，未来食品等包装领域在 PA6 切片端的需求仍将稳态提升。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长江证券研究报告”

② 公司所在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研发人员在尼龙聚合领域有着非常丰富的从业经验。自成立后依托核心研发团队积累的技术及研发优势，公司借鉴了 Uhde Inventa-Fischer (UIF)伍德伊文达·菲瑟公司的技术和工艺，融合了企业自主技术及工艺要求，产品质量与口碑优于同行大多数企业。

公司作为国内尼龙 6 切片的主要生产商之一，专注于尼龙 6 切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纤维级、工程塑料级和薄膜级切片，广泛应用于纺织、工程塑料、薄膜制造等领域。近年来，随着国内尼龙 6 切片需求的增长，公司的产能和产量稳步提升，进一步巩固了市场地位。公司高强、细旦、多孔、异形等差别化纤维的推出，满足了市场对高端材料的需求。产品多样性、差别化、多牌号的优势也使得公司在行业中占据了重要的位置。

公司从成立初便专注于高端产品的研发与生产，在国内市场高度依赖海外进口的时期，公司就确立了以进口替代为核心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产品的稳定性和质量的优异性，并在多个知名下游客户中成功取代了多地的进口产品。

2、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① 采购及销售模式

由于尼龙 6 切片产品价格受原材料己内酰胺价格波动关联度影响较大，行业内一般采用年度合约和一单一谈两种业务合作模式：

年度合约模式：销售端，公司与下游大客户签订年度合约锁定较大比例的年度交易数量，每月销售价格按照“当月己内酰胺价格（中石化月度结算价格）+加工费”简称加工加成的方式确定；采购端，根据销售端年度合约量确定原材料己内酰胺采购量，与上游供应商签订年度合约，每月按照中石化结算价格为参考结算价。通过此种模式，尼龙 6 切片的中间体生产企业保障了产品一

定的利润空间，把一部分原料价格波动风险传导到下游，同时也能保障在相对确定的采购量端锁定上游供货的比例。

一单一谈模式：销售端，客户根据动态当时需求零星下单，双方在市场价格基础上协商定价。此种模式由于原料己内酰胺采购价与当日价格存在差价，一定程度上会存在一定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采购端，与供应商一单一谈方式确定当期供货价格。

② 生产模式

行业内主要有两种生产模式，一种是“以销定产”模式，即企业根据销售计划和年度销售协议拟定次月销售计划，生产部根据其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生产排单计划，并在执行过程中根据客户实际订货变化情况适时调整。另一种是“以产定销”，即企业保留一定库存，生产部门根据市场行情制订生产计划，该种模式下企业承受的价格波动和供求关系变动风险较大。

在尼龙 66 切片领域，目前公司正处于项目筹建阶段与前期试生产阶段，尚未正式开展大批量的生产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尼龙切片	化工产品	己内酰胺	尼龙纤维、工程塑料和薄膜等领域	原材料己内酰胺价格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17,907.1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67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有专利 7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专利 62 项。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2 项。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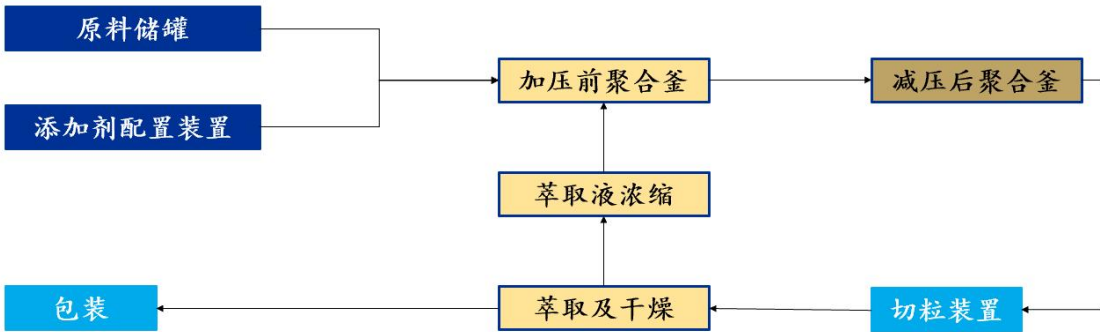


图 9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杭州厂区一期 (尼龙 6)	26 万吨	115.28			
常德厂区(尼龙 6)	7 万吨	106.59			
滕州厂区一期 (尼龙 6)	18 万吨	103			
杭州厂区二期 (尼龙 6、尼龙共聚等)	12.4 万吨		12.4 万吨	7,299.57	2025 年
滕州厂区二期 (尼龙 6)	22 万吨	7.64	14.8 万吨	27,461.24	2026 年
淄博厂区一期 (尼龙 66)	8 万吨		8 万吨	10,858.87	2025 年
常德厂区技改项目	9.2 万吨		9.2 万吨	12,049.17	2026 年

1:产能利用率按项目的实际投产时间计算；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为在建工程金额。

注 2：新建滕州厂区二期年产 22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共有 4 条生产线，其中 6 号线于 2024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4、5 截至 2024 年 12 月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7 线尚处于基础建设过程中。

注 3：常德聚合顺于 2023 年 9 月竞拍获得原湖南金帛化纤有限公司厂区及相关设备，由租赁生产改为自有设备生产，目前厂区及相关设备正处于技术改造中。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己内酰胺	年度合约、一单一谈	电汇及承兑	-2.75	589054.95 吨	570640.49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呈正相关关系。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年度合约	电汇	-6.72	11,756.59 万千瓦时	11,558.91 万千瓦时
天然气	年度合约	电汇	-2.55	1,198.63 万立方米	1,126.32 万立方米

蒸汽	年度合约	电汇	-14.26	24.85 万吨	24.85 万吨
----	------	----	--------	----------	----------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能源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呈正相关关系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化工产品	7,166,559,833.82	6,588,222,029.40	8.07	19.17	17.42	增加 1.37 个百分点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7,166,559,833.82	19.17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 收 款 项 融 资	551,638,704.42						-109,904,563.6	441,734,140.79
合 计	551,638,704.42						-109,904,563.6	441,734,140.7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净资产	2024 年净利润
聚合顺特种	杭州	贸易类	5,100	100	16,4321.69	11,107.34	1,444.61
常德聚合顺	常德	制造业	20,000	100	57,578.97	22,001.36	1,177.05
山西聚合顺	长治	贸易类	5,000	100	0	0	0
山东聚合顺	淄博	制造业	20,000	100	19,630.53	12,217.06	-624.75
聚合顺鲁化	滕州	制造业	40,000	51	190,542.77	57,360.68	13,500.10
聚合顺（香港）	香港	贸易类	100	100	4,291.26	-432.11	-249.80
鲁化经贸	滕州	贸易类	5,000	51	8,845.63	369.41	-189.44

注：聚合顺（香港）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港币

注：报告期内，山西聚合顺不再开展相关业务，并已于 2024 年 3 月注销完毕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3-2025 年国内尼龙 6 切片供需表

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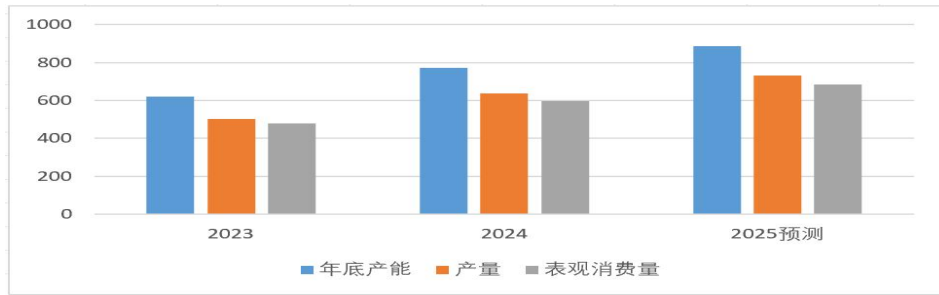


图 10
2023-2025 年国内尼龙切片需求场景 单位: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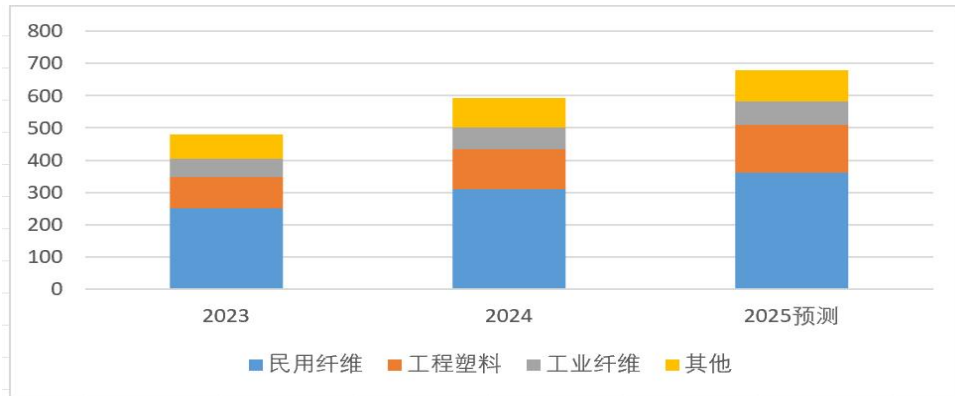


图 11

报告期内，国内 PA6 产能增长较快，得益于下游各主要应用场景民用纤维、工程塑料、薄膜等多个领域需求和产能增长提升，同时，国内已经实现了 PA6 进口替代，近年来 PA6 对外出口也呈现较快增长。综合看 2024 年全年，PA6 的产能同比增速达 27%，下游需求增速较上一年份也有明显提升。预计 2025 年全年，随着产能与需求方的同步提升，PA6 切片的市场仍将保持不低的增长预期。

展望 2025 年行业发展趋势：

1、2024 年上游己内酰胺新增产能 120 余万吨，己内酰胺厂家的配套装置逐步完善与优化，管理水平逐步提升，产能负荷明显提升，成本会有下降的空间。对于公司以尼龙聚合切片为主的业务来说，从上游己内酰胺的供应量和供货价来看，对下游将会向好。

2、多应用场景需求增长将齐头并进

面对民用纺丝和工程塑料两大核心应用场景的需求景气度高位的状态，报告期内，民用高速纺新增产能接近 70 万吨，甚至有些工塑类产线柔性化转高速纺产线。因 2024 年度新增产能创历史新高，且下游增速仍然较为积极；工程塑料板块，新能源汽车大幅增长，对改性尼龙需求量和需求增速也在明显上升。

3、出口需求持续增长，海外尼龙改性产品需求也将持续上升

除了东南亚的韩国、越南、印度等主流国家保持较强的增长，非主流国家的增长较为明显。报告期内，出口增速仍然保持着 20%之上的增长，相较于 2021-2022 年出口高速增长期后，虽然增速有所放缓，但仍维持在较高的增长水位，随着国产己内酰胺一体化配套装置产能丰裕及海外

存量设备关停，PA6 国产化已经形成了全面对外输出的产能与产品力的优势。海外在电子元器件、电器等制造业板块发展仍然快速，对尼龙 6 或尼龙改性产品的需求偏好也将进一步增强。

注：以上数据来源于“华瑞信息网”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1、顶层思想架构

企业使命：争创国际品牌、实现产业强国

企业愿景：成为一流的聚酰胺新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

企业核心价值观：诚信守法、品质第一，注重绩效，持续创新

企业经营理念：为顾客创造价值，为员工谋求发展；为股东创造利润，为社会承担责任

2、战略方向

公司自 2013 年创立，专注于高端尼龙切片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国内聚合领域的尼龙切片市场对进口高端产品的依赖性较强的时代背景下，聚合顺从成立之初就确立了以进口替代为核心的发展战略，随着产能持续释放，生产基地逐步增多，多年来凭借高品质、多品类、差异化等优势，公司的产品在市场上展示了较强的竞争力。公司致力于以尼龙 6 新材料为基础，尼龙 66、特种尼龙（尼龙 6 和尼龙 66 共聚）、高温尼龙等新材料共同发展，努力实现尼龙行业规模与产品矩阵领先的一流的聚酰胺新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

未来公司还将一如既往，坚定主业优势，强化创新和研发投入，推进差异化产品的应用场景开发与产品迭代，继续扩大市场份额并提升海外市场占比，通过产业链协同价值创造企业价值的增长。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经营目标

根据 2024 财年的经营情况及业绩表现，结合国内外行业及产业链竞争格局的变化以及 2025 年刚结束的两会的总体政策，公司坚持围绕主营业务继续扩大产能、产量、销量规模，包括但不限于生产、采购、管理等各环节继续降本增效，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占比，结合当下经济发展增量要求，与应用场景的产品联合开发及扩展新的应用边界，是 2025 年的重要工作。围绕以杭州本部基地为中心的其他区域的产能进一步落地，把握好场景需求景气度年份的窗口期，确保产品品质优良，管理协同的前提下，2025 年产能产量及销量均有持续的增长，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盈利能力，有效管理三费，加强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应用场景。

2、主要经营计划

(1) 延链强链锻主业，规模之上差异化、多品类形成产品矩阵

随着聚合顺杭州本部、山东滕州、山东淄博、湖南常德多生产基地布局基本清晰，公司产能与产量都将进一步释放，也将继续夯实尼龙 6 切片的领先地位，伴随着国内尼龙 66 原料环节技术突破的明朗化，通过延链、补链的产业链合作方式，形成与上游企业的配套一体化产线与公共管廊建设。继续夯实高端尼龙切片市场，形成以尼龙 66、特种尼龙、高温尼龙等新材料共同发展的产品矩阵。

(2) 创新研发促发展，积极开拓产学研一体化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和广度，在传统优势项目的基础上，结合更广的应用场景联合开发，同时尝试孵化新的产品应用场景，力争搭建更有针对性的研发平台，为技术突破和产品创新提供重要的基础和保障。积极开拓各大纤维优势领域的大专院校产学研一体化合作，包括但不限于人才的双向赋能，共同研发，实验室共建，商业化合作等。

(3) 提升销售市场的份额和集中度，重视海外市场开拓速率

公司营销队伍深耕国内市场多年，海外市场营销团队涉足全球化市场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资源，伴随基地产能逐步达产，海外同业产能逐年减少，公司将砥砺前行持续加大全域销售市场的份额，提升市场集中度，把海外市场的占有比例进一步扩大，将传统的东南亚、南美区域的优势继续渗透扩大到欧美成熟发达市场。

(4) 积极拥抱数智化赋能产业决策效率，向做强、做深、做精要管理质量

以流程制造为数智化的基底，包括但不限于各职能部门的数智协同的提高。从供应链体系到中后台职能部门，理清企业内部数据颗粒度，积极拥抱数据推动决策的数智化转型。

(5) 系统性推进市值管理，多层次多维度促进股东回报

公司以经营质量为发展的基础和前提，为提升投资者回报为经营要务，在推动主营业务持续向上发展的内生增长的视角下，积极响应监管鼓励和支持的产业链外延发展，通过合理的资本市场工具助力企业正向价值提升。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优化资本结构，合理分红与回购，提升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发展韧性，积极拓展外延式发展，将产业与资本合理有效地联动作为战略市值管理的主旋律。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营产品聚酰胺 6 切片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己内酰胺，属石油化工或煤化工衍生品，其价格受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变化、石油价格变化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己内酰胺占公司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整体超过 95%。因此，己内酰胺价格短期内的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的库存管理、采购安排和产品售价调整不能有效降低或消化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或导致下游客户需求波动，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聚酰胺 6 切片行业竞争充分。近年来，虽因行业竞争、技术更迭等因素有部分产能退出，但行业内领先企业一直不断扩大生产规模。随着行业竞争的深入，有行业知名度和相应研发实力的企业才能建立自身的竞争优势，摆脱低成本竞争局面，实现差异化竞争战略，最终获得持续发展的能力。

3、环保监管、能源管控等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及固体废物，公司经营须遵守多项有关空气、水质、固废处理、公众健康安全的环境法律法规，并接受国家有关环保部门的检查。公司已按照先进的环保理念投资建设了较为完备的三废处理设施，亦在生产工艺及流程上积极探索节能减排的技术和方法。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但若发生突发事件或在生产流程中处理不当，公司仍存在对环境造成一定污染的可能，从而增加公司在环保治理方面的费用支出。另外，随着国家制定并实施更为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公司环保投入将进一步增加，环保成本相应增大，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4、汇率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的外销收入，主要采用美元结算，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和产品市场竞争力产生一定影响。

5、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正建设扩产新建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扩大企业生产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差别化比率，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巩固其在行业内的市场地位，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已对扩产项目做了充分的行业分析和市场调研，进行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并且针对新增产能的消化制定了营销管理、人才建设和市场拓展等一系列措施，认为项目切实可行、投资回报良好，并已为该等项目的实施开展相应的准备工作。但由于项目可行性研究是基于历史、当前和未来一定时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因素做出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其他影响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发生，遇到诸如国家宏观政策、市场、技术、财务变化等原因导致各项目所依赖的条件发生变化，项目实施进度将可能出现拖延或项目不能完全实施。同时，若未来宏观及地区经济形势等发生较大变化，相关项目的经济效益有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水平，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目前，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建立了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监督有效的内控制度，并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

1、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始终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建立了权责明确的三会运作机制，着力提升决策质量和风险管理能力。公司持续优化治理架构，通过构建规范化、系统化的内部控制机制，保障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持续动态满足监管要求。

2、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

3、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其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能做到独立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4、关于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

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各位董事能够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明确。

5、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能，监督公司依法运作，包括监督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监督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财务状况和定期报告的编制。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顾客、员工、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努力和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兼顾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提升。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法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信息披露责任人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及网站上披露公司的最新信息，使全体股东享有平等的知情权。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指引对涉及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管理，防止和杜绝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切实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治理是企业的一项长期任务，公司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企业内控机制，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化运作意识和风险控制意识，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8、利益相关方管理

在追求企业发展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并切实维护股东、员工、客户、合作伙伴及社会公众等多元主体的合法权益。通过建立畅通的沟通渠道，实现不同诉求的有机融合与动态平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等 2 项会议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 11 项会议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6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2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9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1 月 7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1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 2 项会议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至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傅昌宝	董事长	男	56	2022-4-18	2025-4-17	15,000,000	15,000,000	0	不适用	144.28	否
毛新华	董事、总经理	男	60	2022-4-18	2025-4-17	2,000,000	2,000,000	0	不适用	50.15	否
姚双燕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女	46	2022-4-18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39.79	否
傅永宾	董事	男	56	2022-4-18	2025-4-17	69,100	69,100	0	不适用	38.69	否
周明生	独董	男	62	2024-6-25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3.62	否
韩林静	独董	女	47	2024-6-25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3.62	否
尹德军	独董	女	42	2024-6-25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3.62	否
沈红燕	监事会主席	女	43	2022-4-18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27.16	否
沈琴	职工监事	女	38	2022-4-18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15.13	否
罗小虎	监事	男	40	2022-7-5	2025-4-17	0	0	0	不适用	9.66	否
陈勇（离任）	独董	男	69	2022-4-18	2024-6-25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俞婷婷（离任）	独董	女	43	2022-4-18	2024-6-25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杜淼（离	独董	女	54	2022-4-18	2024-6-25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任)											
合计	/	/	/	/	/	17,069,100	17,069,100	0	/	346.2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傅昌宝	1995 年 8 月至今，历任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温州市永昌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2015 年 5 月至今任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1 月，聚合顺有限成立，自成立至 2016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阶段董事长；2020 年 12 月至今任聚合顺鲁化董事长；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毛新华	1988 年至 2000 年，任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2000 年至 2004 年，任新会美达—DSM 尼龙切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 年至 2012 年，担任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美达-DSM 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阶段研发中心主任；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常德聚合顺执行董事兼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
姚双燕	2003 年至 2013 年，担任杭州永昌锦纶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有限公司阶段监事；2016 年 3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10 月至今任聚合顺特种监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傅永宾	2003 年至 2018 年 12 月任杭州永昌锦纶有限公司销售副总；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明生	历任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化工工艺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副总经理，福建天辰耀隆新材料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新疆中亚区域总部总经理。现任赛鼎工程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林静	历任南阳理工学院教师。现任浙江外国语学院教师；202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尹德军	历任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有限合伙人，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思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红燕	2005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杭州宏福锦纶有限公司聚合车间工艺主管；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浙江锦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聚合车间技术员；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副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
沈琴	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杭州飞祥电子线缆实业有限公司经理助理兼人事专员；2011 年 6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和合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部长助理, 2014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杭州钱江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文员、标准化专职人员；2015 年 11 月至 2023 年 4 月，先后任本公司研发中心文员、研发管办主任、研发中心主任助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23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兼研发管理办主任。
罗小虎	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物料管理；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杭州蓝迪化工有限公司仓库管理；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浙江申通快件服务有限公司仓库主管；2016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供应链主管；2022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昌宝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1995.8	至今
傅昌宝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1999.4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傅昌宝为行动一致人。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傅昌宝	东莞宇球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	至今
傅永宾	乐清新创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2	至今
周明生	赛鼎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至今
周明生	中国化学工程重型机械化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至今
周明生	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至今
尹德军	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1-04	至今
尹德军	浙江思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3	至今
尹德军	海峡创新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7	至今
尹德军	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3	至今
韩林静	浙江外国语学院	副教授	2021-06	至今
陈勇 (离任)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	2020-09	2023-6
	贝隆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	2020-08	至今
	浙江永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	2021-09	2025-1
	浙江普康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	2019-04	至今
俞婷婷(离任)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5-12	至今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董	2021-03	至今
杜森	浙江大学	副教授	1999-12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公司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
------------	---------------------------------

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确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务、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不领取薪酬。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2、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7 万元/年（税前），按月领取。 3、监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领取与岗位相应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是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领取，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领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在完成年度考核后予以一次性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6.2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明生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一任选举
韩林静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一任选举
尹德军	独立董事	选举	新一任选举
陈勇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 6 年离任
杜森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 6 年离任
俞婷婷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满 6 年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0 日，原监事王子溢父母证券账户将 2022 年 4 月 7 日获配售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聚合转债”合计 34,380 张全部卖出，可转换公司债券配售后六个月内卖出的行为构成了短线交易，交易发生后王子溢本人向公司出具了说明并致歉，同时其父母主动将本次短线交易收益所得共计 6,255,211.97 元全数上交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对王子溢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同时王子溢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内已向浙江省证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王子溢先生表示接受浙江证监局的监管措施决定，以后会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将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防止此类事情的再次发生。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6.《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4.《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关于取消成立海南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17.《董事会对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8.《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19.《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草案）的议案》； 21.《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草案）的议案》； 22.《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3.《关于提请召开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聚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06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08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聚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聚合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建设进度的议案》； 2.《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草案）>、<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草案）>等 4 项制度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傅昌宝	否	14	14	1	0	0	否	5
毛新华	否	14	14	1	0	0	否	4
姚双燕	否	14	14	0	0	0	否	5
傅永宾	否	14	14	5	0	0	否	4
周明生	是	10	10	9	0	0	否	1
韩林静	是	10	10	8	0	0	否	2
尹德军	是	10	10	8	0	0	否	2
陈勇(离任)	是	4	4	1	0	0	否	3
杜淼(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3
俞婷婷(离任)	是	4	4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韩林静（主任委员）、傅昌宝、尹德军
提名委员会	尹德军（主任委员）、傅昌宝、周明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明生（主任委员）、傅昌宝、韩林静
战略委员会	傅昌宝（主任委员）、毛新华、尹德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7.《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9.《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无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4 年 08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6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成立海南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无
2024 年 11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质增效	无

	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2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14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168
财务人员	15
行政人员	83
合计	7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26
大专	199
大专以下	378
合计	7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和实际经营情况，确保一线职工的福利待遇稳中有升；同时，结合人力资源市场行情和实际情况，持续改革优化员工薪酬体系，畅通员工晋升路径，吸引和留住高素质人才，切实增强公司在人力资源市场的竞争力。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方法，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作用，坚持薪酬与个人工作业绩挂钩，进一步提高绩效考核的权威性、有效性，充分调动职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体现职工工作价值。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积极按培训计划开展各项培训工作，坚持自主培训为主，外部培训为辅的原则，以公司内部培训为主要培训形式，开展常规培训、跨部门经验交流等培训工作，并通过子公司员工到公司总部轮岗、专业培训，在做好相关专业技能培训的同时，积极引进、吸收外部优秀经验，从而进一步提高队伍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和业务技能，为公司的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效果良好。同时重点开展 ISO 体系、IATF16949 体系运行相关业务培训，持续深化广大员工对 ISO 体系、IATF 16949 体系管理的理解，培养员工在工作中按体系管理规范操作的习惯。坚持常态化安全生产培训，重点加强员工岗位安全操作、应急处理能力相关培训，进一步提高应急突发事件处置能力。强化班组、车间培训，使员工对安全知识的掌握更加贴近公司生产实际。通过聘请专业讲师、外训等形式，针对各级员工选择相应专业课程，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改善员工知识结构，促进员工提高自身素质。2025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核心业务及公司发展需求开展员工培训工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应注重对股东稳定、合理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利润分配形式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若存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的，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304,358.60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13,831,086.10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383,108.61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800,018,348.79 元，公司合并口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52,644,080.12 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分红政策的规定，现提议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15,572,082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数，每 10 股拟派发现金红利 1.3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971,086.91 元（含税），占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15.05%，

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98%，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由于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及存在股份回购注销的情况，实际派发股本基数将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总股数为准。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3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1,971,086.91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304,358.6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3.9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1,971,086.91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3.9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98,489,858.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98,489,858.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46,404,839.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 (5)=(3)/(4)	80.5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0,304,358.6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800,018,348.79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的有关要求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投资决策、财务制度、信息披露、监督审计等方面进行管理。通过有效的控制机制，对公司的组织、资源、资产、投资等进行风险控制，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报告期内不存在子公司失去控制的现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59.8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及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致力推进清洁生产，提高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质量，建立并完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各类规程，强化各级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持续提升环境保护管理水平，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被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列为杭州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子公司常德聚合顺被常德市生态环境局列为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子公司聚合顺鲁化被枣庄市生态环境局列为重点排污单位，其他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常德聚合顺、聚合顺鲁化排污信息如下：

(1)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规律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纳管排放总量 t/a	超排放情况
聚合顺	COD	连续	1	厂区北侧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87-2013	2.317	103.2	无
	氨氮				35mg/l		0.03369	7.28	无
	SO ₂	连续	2	生产装置区	50mg/m ³	现有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01/T250-2018 GB13271-2014	0.244	2.11	无
	氮氧化物				150mg/m ³		2.363	9.87	无
	非甲烷总烃	连续	2	生产装置区	6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0.8535	4.62	无

(2)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规律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T	核定的纳管排放总量 t/a	超排放情况
常德聚合顺	COD	连续	1	厂区西侧	4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1.3821	4	无
	氨氮				25mg/l		0.0571	1.3	无
	SO ₂	连续	2	生产装置区	50mg/m ³	现有锅炉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0.2101	2.29	无
	氮氧化物				150mg/m ³		12.1448	13.23	无
	非甲烷总烃	连续	5	生产装置区	1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	无

3. (3)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	主要污染	排	排放	排放口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	排放	核定	超排
---	------	---	----	-----	------	---------	----	----	----

司 名 称	物 及 特 征 污 染 物 名 称	放 规 律	口 数 量	分 布 情 况		放 标 准	总 量 /T	的 纳 管 排 放 总 量 t/a	放 情 况
聚 合 顺 鲁 化	COD	间 歇	1	厂 区 西 侧	4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 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在线 监测	52.11 02	无
	总氮				70mg/l		在线 监测	3.647 7	无
	SO ₂	连 续	2	生 产 装 置 区	50mg/m ³	山东省锅炉大气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4-2018	0	1.61	无
	氮氧化物				100mg/m ³		2.575	5.4	无
	颗粒物				10mg/m ³		0.130 2	0.980 8	无
	VOCs	连 续	2	生 产 装 置 区	60mg/m ³ 及 100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第 6 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 DB37/2801.6-201 8 有机化工企业污 水处理厂（站）挥 发性有机物及恶 臭污染物排放标 准 DB37/3161-2018	在线 监测 及 2.773 7	4.259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常德聚合顺、聚合顺鲁化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针对污水、废气的处理，专门安装并实施了污水处理站、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固体废物设置了专门的堆场，并委托有资质企业进行安全处置，满足环保相关要求。

(1)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公司专门建设了污水处理站，用以处理公司生活污水和生产污水。设计处理能力 600t/d。采用的处理方式 UASB 厌氧、沉淀、缺氧、活性污泥、缺氧、接触氧化、沉淀、出水等流程，使污水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气处理：公司按照废气排放要求安装各类废气收集处理排放装置：聚合装置废气由封闭管路经水喷淋处理（或水封）后至排气筒高空排放；污水站恶臭废气经二级液碱喷淋处理后高空排放，厌氧池沼气全部经管道收集后进入锅炉内燃烧；锅炉使用低氮燃烧器符合国家氮氧化物排放标准。

(2)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常德聚合顺建设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200T/d。采用的处理方式为调节池提升泵，加药装置，气浮装置，一级水解池，二级水解池，一级氧化池，二级氧化池，二沉池，污泥泵，混合池，出水等流程，使污水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纳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废气处理：常德聚合顺按照废气排放要求安装各类废气收集处理排放装置：聚合装置废气由封闭管路经水喷淋处理（或水封）后至排气筒高空排放；锅炉使用低氮燃烧器符合国家氮氧化物排放标准。

（3）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聚合顺鲁化有一套“UASB+厌氧+两级 AO 处理工艺”的 600t/d 污水处理站 1 座，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在预处理后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A 级标准和园区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污水管网排入园区内的银河水务（滕州木石）有限公司深化处理。

废气处理：

P1 排气筒：聚合顺鲁化用微负压的方式进行固体投料，逸散出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48m 排气筒排向大气。

P2 排气筒：铸带切粒过程废气经水环真空抽吸吸附后，再负压抽至喷淋塔内处理，最终经 48m 排气筒排放至大气；其余聚合精馏塔塔顶尾气、脱水泡罩塔塔顶尾气等废气排放点位均自带水封装置，经水封处理后尾气纳管直接引至喷淋塔排气筒高空排放。

P3 排气筒：锅炉使用低氮燃烧器，经 15m 排气筒达标排向大气。

P4 排气筒：密闭式的污水处理站，使用引风机将恶臭气体引至 1 套二级喷淋塔碱洗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向大气。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且进行备案和三同时验收。上述厂区均持有国家平台核发的《排污许可证》，且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至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及常德聚合顺按照相关要求在污染物排放口安装了在线检测设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按各指标不同监测频次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同时及时、完整、准确地按上级环保部门规定发布监测数据及相关信息。

聚合顺鲁化根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排污许可监管要求，在污水处理排放口和聚合一车间 VOCs 治理设施后端排气管线均安装了在线检测，并与当地环境保护管理部门联网，实时上传监测数据，其它废水、废气、噪声、地下水和土壤等均委托资质单位，根据排污许可证的监管频次要求，定期开展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每季度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排污信息。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834.59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厂区、常德厂区利用车间屋顶，分别建设年发电量约 115 万千瓦时、255 万千瓦时光伏发电项目。报告期内，分别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209.56 吨和 625.03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同日发布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79.53	常德聚合顺采购本地农产品“纽荷尔橙”花费 0.3 万元；聚合顺购买茶叶花费 1.3 万元；聚合顺向北京弦歌不辍公益基金会捐赠 77.93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79.53	同上
物资折款（万元）	0	不适用
惠及人数（人）	/	惠及当地小微农企业及山区校长公益组织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振兴、教育公益计划	常德聚合顺通过采购本地农产品“纽荷尔橙”140 件，直接支持当地“三农”经济发展；2024 年聚合顺助力“山区校长公益计划”项目，向北京弦歌不辍公益基金会捐赠 77.93 万元；聚合顺通过采购杭州本地农户高山茶叶，直接助力杭州乡村农产品经济发展。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傅昌宝	附注 1	IPO 发行阶段	是	附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	附注 2	IPO 发行阶段	是	附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3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4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	附注 5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6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附注 7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8	IPO 发行阶段	否	附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9	聚合转债发行阶段	是	附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主要股东永昌控股及永昌新材料、实际控制人傅昌宝	附注 10	聚合转债发行阶段	是	附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附注 11	合顺转债发行阶段	是	附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主要股东永昌控股及永昌新材料、实际控制人	附注 12	合顺转债发行阶段	是	附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傅昌宝							
--	--	-----	--	--	--	--	--	--	--

附注 1：实际控制人傅昌宝承诺：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
-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协议转让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与本人控制的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三方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 4、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附注 2：公司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的承诺：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若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情形，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协议转让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

方式减持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傅昌宝三方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且减持发行人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

4、除此之外，本公司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公司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附注3：公司及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若发生经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情形，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负有所各自承诺的回购新股、赔偿损失等义务。

1.公司的承诺:

公司承诺：“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及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承诺：“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

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附注 4：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 公司的承诺:

公司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相关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及时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对造成公司未履行该等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二)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其本人及其控制的永昌控股、永昌贸易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相关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如果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及永昌控股、永昌贸易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

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将依法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如果因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4、如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或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5、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及永昌控股、永昌贸易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相关约束措施，作出如下承诺:

“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有）不得转让，暂不领取发行人分配利润中属于本人部分，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本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附注 5: 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 实际控制人傅昌宝的承诺:

“1、对于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

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协议转让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本人与本人控制的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三方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3、本人承诺在减持时就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区间、减持方式、减持价格等方面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3）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且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本人持股比例低于 5%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的减持股份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本人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5、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二）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的承诺：

1、对于本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方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在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方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方将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情况，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协议转让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方

式减持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傅昌宝三方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平台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3、本方承诺在减持时就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区间、减持方式、减持价格等方面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 (1)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 (2)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3) 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且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致使本方持股比例低于 5%的，则在减持后 6 个月内，本方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的减持股份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 4、本方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方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将在首次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公告，并履行事中、事后披露义务；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
- 5、除此之外，本方还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方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三)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 1、本人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后法定及承诺的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 2、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时（且仍为公司董事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至少提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积极配合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
- 3、本人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

附注 6：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 (一)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二)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三)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四)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五)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公司目前并无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事项，此后如若适用，将按此承诺履行）
- (六) 聚合顺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一并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承诺方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合顺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7：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聚合顺及其控股子公司（如有，以下统称为“聚合顺”）之外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聚合顺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合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2) 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聚合顺之外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人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聚合顺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合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永昌贸易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 (1) 本方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聚合顺及其控股子公司（如有，以下统称为“聚合顺”）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合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2) 对本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聚合顺之外的其他企业，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方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聚合顺构成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合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内容如下：

- (1) 本方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方实际控制人傅昌宝控制的除本方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 (2) 本方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方实际控制人傅昌宝关系密切的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及前述主体控制的企业目前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 (3) 在未来本方实际控制人傅昌宝之兄傅昌焕及其控制的企业继续从事目前所从事的业务期间，本方及本方控股子公司（如有）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傅昌焕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特别的，在傅昌焕及其控制的企业未来继续从事锦纶丝生产业务期间，本方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锦纶丝生产业务。
- (4) 对本方控股子公司（如有），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本方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

附注 8：公司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承诺：

1、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永昌控股、永昌贸易出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 (1) 本人/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如有，下同）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 (2) 本人/本公司承诺不会利用对发行人的控制地位，谋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 (3) 本人/本公司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

(4) 杜绝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违规向本人/本公司以及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 如本人/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对发行人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害赔偿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 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等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如有，下同）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本人承诺不会谋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3) 本人承诺将切实采取措施尽可能避免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依法签署协议，按照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利益。

(4) 杜绝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非法占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违规向本人以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5) 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承诺之事项给发行人和/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对发行人和/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害赔偿责任。”

附注 9：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注 10：公司的主要股东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及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昌宝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附注 1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附注 12：公司主要股东永昌控股及永昌新材料、实际控制人傅昌宝对公司填补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本企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安平、刘小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许安平 4 年、刘小欢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详见 2024 年 3 月 29 日和 2024 年 4 月 27 日公司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8,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1,93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1,93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8.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29,43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5,761.7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5,196.7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和2024年4月2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所属4家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20亿元。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及《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 年 6 月 12 日	55,615.34	50,638.48	50,638.48	0	41,946.59	0	不适用	—	1,611.71	3.18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2 年 3 月 11 日	20,400.00	19,594.60	19,594.60	0	19,626.52	0	100.16	—	0	0	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4 年 7 月 26 日	33,800.00	33,166.52	33,166.52	0	10,098.68	0	30.45	—	10,098.68	30.45	0
合计	/	109,815.34	103,399.60	103,399.60	0	71,671.79	0	/	/	11,710.39	/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10万吨聚酰胺6切片生	生产建	是	否	32,835.29	—	25,784.24	78.53	2021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8,357.70	26,489.24	否	7,176.35

	产项目	设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5,908.17	1,611.71	4,295.56	72.71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1,895.02	—	11,866.79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44.89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18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9,594.60	—	19,626.52	100.16	注1	是	是	不适用	10,633.69	15,086.48	否	14.84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12.4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5,503.88	4,707.56	4,707.56	30.36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8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66）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7,662.64	5,391.12	5,391.12	30.52	2025年12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03,399.60	11,710.39	71,671.79	/	/	/	/	/	18,991.39	/	/	7,236.08

[注 1]年产 18 万吨聚酰胺 6 新材料项目共有 3 条生产线，其中 1 号线于 2023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 号线于 2023 年 6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3 号线于 2022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9 月 5 日，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10316 号。

2024 年 9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8,297.76 万元。同时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开立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账户内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共计 14.86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增资并引入投资者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3.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子公司增资并引入投资者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截止报告披露日，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对相关事项进行内部批复。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5,565,047	100				7,035	7,035	315,572,08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5,565,047	100				7,035	7,035	315,572,08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15,565,047	100				7,035	7,035	315,572,082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0 号文同意，公司 20,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聚合转债”，债券代码“111003”。根据有关规定和《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聚合转债”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共有 96,000 元“聚合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为 7,035 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7,035 股。累计已有 355,000 元“聚合转债”转为公司股份，累计转股数为 25,082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315,572,082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公开发行的“聚合转债”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到报告期末转股数较少，因此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基本无影响。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 证券的种 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合顺转债	2024-07-22	100 元/张	3,380,000 张	2024-08-15	3,380,000 张	2030-7-21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聚合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7 号)核准，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20,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共计 204 万张，期限 6 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0%。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0 号文同意，公司 20,4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聚合转债”，债券代码“111003”。

2. “合顺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61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338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3,800.00 万元，期限 6 年。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分别为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8%、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2.5%。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06 号文同意，公司 33,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合顺转债”，债券代码“111020”。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总数变动情况

公司 2022 年 3 月 7 日发行的“聚合转债”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起开始转股。报告期内，共有 96,000 元“聚合转债”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为 7,035 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 7,035 股。

2.股东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

主要财务指标	期末（元）	期初（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97,471,153.33	4,685,223,56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3,464,729.53	1,711,254,116.3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3.87%	58.89%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2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1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 公司	0	60,216,050	19.08	0	质押	19,770,00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 限公司	0	34,868,538	11.05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傅昌宝	0	15,000,000	4.75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交银施 罗德趋势优先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5,900	11,104,541	3.52	0	无	0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交银施罗德 瑞元三年定期开放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金	5,972,744	5,972,744	1.89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 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5,162,000	5,603,275	1.78	0	无	0	其他
王金珍	-2,261,900	4,018,100	1.2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张兵	0	4,000,000	1.2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子贝	3,663,800	3,663,800	1.1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凌建忠	212,700	2,816,889	0.89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60,216,050		人民币普通股			60,216,050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4,868,538		人民币普通股			34,868,538	
傅昌宝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 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104,541		人民币普通股			11,104,54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 德瑞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5,972,744		人民币普通股			5,972,7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 德启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603,275		人民币普通股			5,603,275	
王金珍	4,0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8,100	

张兵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唐子贝	3,6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63,800
凌建忠	2,816,889	人民币普通股	2,816,88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与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均为傅昌宝100%控制企业，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傅昌宝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东持股较为分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股东永昌控股、海南永昌和傅昌宝分别持有公司 19.08%、11.05%和 4.75%股权，不存在控股股东。自然人傅昌宝直接持有公司 4.75%股权，通过其全资控制的永昌控股、海南永昌两家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30.13%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34.88%股权，并担任公司董事长一职，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傅昌宝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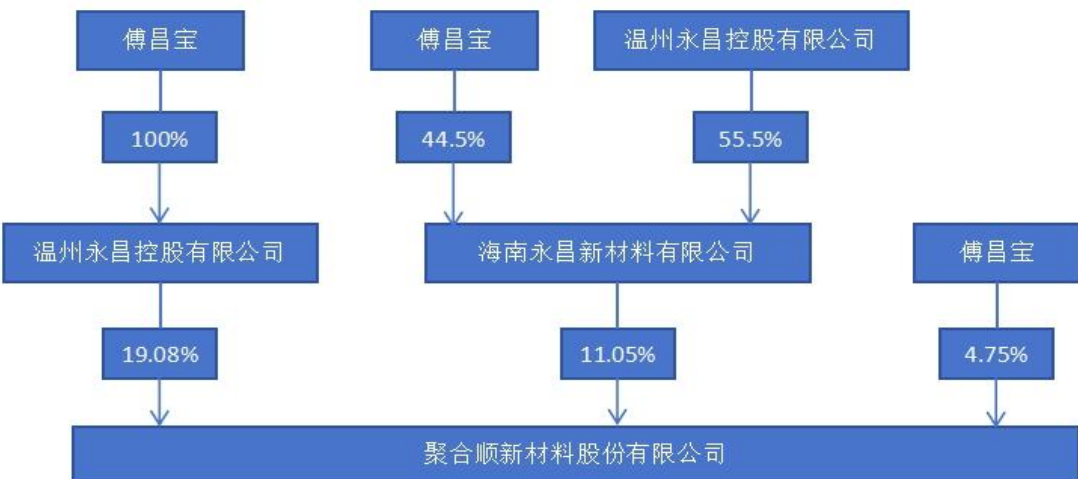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10/10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数量：714,286 股~1,428,571 股，回购比例：0.23%~0.45%
拟回购金额	10,000,000~20,000,000
拟回购期间	自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已回购数量(股)	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0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实施股份回购。

注：截至目前已经完成全部回购，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聚合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7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3月7日公开发行了20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4亿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18万吨聚酰胺6新材料项目”。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00号文同意，公司20,4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4月19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聚合转债”，债券代码“111003”。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5%、第六年3.0%。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自2022年3月7日至2028年3月6日，具体情况详见2022年3月3日、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 “合顺”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61号）核准，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公开发行了338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38亿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年产12.4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和“年产8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66）项目”。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06号文同意，公司33,8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4年8月15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合顺转债”，债券代码“111020”。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为0.2%、第二年为0.4%、第三年为0.8%、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第六年为2.5%。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起止日期自2024年7月22日至2030年7月21日，具体情况详见2024年7月18日、2024年8月13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2、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聚合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聚合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5,67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张鹏	12,265,000	6.02
宋爱国	8,059,000	3.9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922,000	3.40
丁碧霞	5,903,000	2.9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2.21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213,000	2.07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76,000	1.95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534,000	1.74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3,201,000	1.5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47

(2) “合顺转债”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合顺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3,04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64,491,000	19.08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37,344,000	11.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欧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97,000	5.50
傅昌宝	16,065,000	4.7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 利得汇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3.5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 中证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666,000	3.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 双息红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69,000	3.42
苏梅耕	7,250,000	2.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	6,905,000	2.04

投资基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792,000	2.01

3、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聚合转债	203,741,000	96,000	-	-	203,645,000
合顺转债	338,000,000	-	-	-	338,000,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聚合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96,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7,035
累计转股数（股）	25,08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79
尚未转股额（元）	203,645,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83

4、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聚合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2 年 05 月 17 日	14.42 元/股	2022 年 05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实施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调整转股价格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4.21 元/股	2023 年 05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调整转股价格
2024 年 06 月 21 日	13.93 元/股	2024 年 06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因实施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调整转股价格
2024 年 11 月 11 日	11.5 元/股	2024 年 11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股票已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聚合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80%

				(11.14 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1.50 元/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合顺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0.73 元/股		

注：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合顺转债”，2024 年 8 月 15 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合顺转债”自 2025 年 1 月 27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5、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21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并出具了《2022 年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聚合转债”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4 年 7 月 29 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4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2024 年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报告》，评定“合顺转债”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自成立至今，公司均按期、足额偿还了各银行的借款本金和利息，未发生逾期未清偿借款的情形。公司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发展态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足，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保证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需要。

6、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3 年 11 月 16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2 年 8 月 3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22 年 11 月 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2023 年 2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23 年 5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 2024 年 7 月 1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61 号）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338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3,800.00 万元。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06 号文同意，公司 33,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合顺转债”，债券代码“11102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5〕3284 号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合顺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合顺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合顺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1。

聚合顺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尼龙切片的生产和销售。2024 年度，聚合顺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7,168,527,086.22 元，其中尼龙切片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7,166,871,338.24 元，占营业收入的 99.98%。

根据聚合顺公司与其客户的销售合同约定：针对内销产品，对于通过物流方式发运，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并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提方式，公司在客户验收提货并签收提货单后确认

收入。针对外销产品，聚合顺公司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后，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聚合顺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聚合顺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聚合顺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77,711,169.14 元，存货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1,548,389.8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76,162,779.27 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对存货周转天数以及存货库龄进行了审核并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是否存在较长库龄的存货导致存货减值的风险,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8)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4、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合顺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聚合顺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聚合顺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聚合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合顺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聚合顺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2,764,636,931.51	2,087,558,317.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 5	141,756,886.26	75,451,780.42
应收款项融资	(七) 7	441,734,140.79	551,638,704.42
预付款项	(七) 8	128,373,209.96	187,067,71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 9	7,012,516.73	3,839,927.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10	576,455,021.46	247,764,155.2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3	191,588,582.94	114,551,459.34
流动资产合计		4,251,557,289.65	3,267,872,057.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21	1,002,895,151.89	936,941,432.67
在建工程	(七) 22	627,680,769.06	267,452,842.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 25	6,435,293.18	
无形资产	(七) 26	200,806,658.37	204,895,855.8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9	8,095,991.18	8,061,376.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5,913,863.68	1,417,351,506.92
资产总计		6,097,471,153.33	4,685,223,564.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35	2,662,930,000.00	2,282,480,000.00
应付账款	(七) 36	131,205,610.89	106,206,345.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38	78,484,087.63	85,948,035.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10,652,099.06	9,771,223.19
应交税费	(七) 40	20,152,754.35	16,112,237.77
其他应付款	(七) 41	6,754,683.30	6,653,964.40
其中：应付利息	(七) 41	2,178,345.17	1,139,964.46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663,103.16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9,406,253.47	10,262,182.21
流动负债合计		2,920,248,591.86	2,517,433,989.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 45	395,021,778.22	20,005,416.67
应付债券	(七) 46	532,135,231.19	186,974,099.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6,180,022.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 50		1,000,000.00
递延收益	(七) 51	40,576,456.35	33,933,80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3,913,488.02	241,913,317.60
负债合计		3,894,162,079.88	2,759,347,306.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315,572,082.00	315,565,047.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 54	29,791,936.05	27,850,032.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502,622,202.10	502,527,566.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 59	122,834,429.26	101,451,320.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952,644,080.12	763,860,149.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3,464,729.53	1,711,254,116.30
少数股东权益		279,844,343.92	214,622,141.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3,309,073.45	1,925,876,25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97,471,153.33	4,685,223,564.06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4,193,731.38	1,130,378,328.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 1	575,614,725.89	375,933,763.09
应收款项融资		112,853,487.64	316,987,245.80
预付款项		141,932,196.76	111,715,157.36
其他应收款	（十九） 2	211,075,685.65	233,441,356.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5,190,536.90	110,432,318.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194,217.27	63,803,115.80
流动资产合计		2,677,054,581.49	2,342,691,285.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3	588,033,430.00	514,793,43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6,337,254.97	456,021,361.16
在建工程		118,354,600.86	55,826,083.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435,293.18	
无形资产		74,364,194.40	76,166,237.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95,889.62	4,529,11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820,663.03	1,107,336,225.17
资产总计		3,885,875,244.52	3,450,027,51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1,250,000.00	1,163,450,000.00
应付账款		258,423,365.02	181,025,359.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958,177.74	46,801,106.42
应付职工薪酬		7,218,628.44	6,776,857.05
应交税费		6,546,627.01	5,895,836.10
其他应付款		112,291,793.87	178,539,726.16
其中：应付利息		2,178,345.17	1,139,964.4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103.16	
其他流动负债		3,021,460.62	5,492,907.08
流动负债合计		1,544,373,155.86	1,587,981,792.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532,135,231.19	186,974,099.3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80,022.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00,000.00
递延收益		31,891,685.35	28,513,80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0,206,938.80	216,487,908.93
负债合计		2,114,580,094.66	1,804,469,70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5,572,082.00	315,565,047.00
其他权益工具		29,791,936.05	27,850,032.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078,353.76	502,983,717.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2,834,429.26	101,451,320.65
未分配利润		800,018,348.79	697,707,690.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1,295,149.86	1,645,557,80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85,875,244.52	3,450,027,510.36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 61	7,168,215,581.80	6,018,365,269.53
其中：营业收入	(七) 61	7,168,215,581.80	6,018,365,269.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 61	6,791,971,952.98	5,787,127,020.22
其中：营业成本	(七) 61	6,590,736,711.97	5,614,957,886.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62	18,832,755.74	12,881,323.34
销售费用	(七) 63	10,188,438.47	11,493,981.88
管理费用	(七) 64	40,850,154.90	37,100,058.07
研发费用	(七) 65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财务费用	(七) 66	-47,707,483.69	-47,707,644.14
其中：利息费用	(七) 66	18,131,160.71	12,982,508.33
利息收入	(七) 66	64,615,851.32	58,308,281.82

加：其他收益	(七) 67	64,974,725.62	9,341,464.88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 68	-12,430,653.94	-6,437,442.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 71	-3,558,908.76	5,986,563.08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七) 72	-1,548,389.87	-58,144.01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七) 73		10,278.60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423,680,401.87	240,080,968.91
加：营业外收入	(七) 74	29,574.00	151,178.41
减：营业外支出	(七) 75	1,664,960.68	1,360,603.23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2,045,015.19	238,871,544.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 76	56,518,453.81	21,883,091.36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526,561.38	216,988,452.7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65,526,561.38	216,988,452.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00,304,358.60	196,716,755.34
2.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22,202.78	20,271,697.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5,526,561.38	216,988,452.7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0,304,358.60	196,716,755.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222,202.78	20,271,697.3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0.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 4	3,221,794,015.42	3,462,652,205.65
减：营业成本	(十九) 4	2,889,858,520.43	3,147,426,101.68
税金及附加		10,142,150.34	8,894,178.84
销售费用		5,220,434.15	7,991,197.77
管理费用		22,131,736.32	20,203,530.86
研发费用		103,772,436.65	107,589,012.18
财务费用		-23,094,283.51	-24,242,180.19
其中：利息费用		12,637,948.29	11,843,715.98
利息收入		33,217,807.44	34,315,560.06
加：其他收益		44,943,146.32	4,182,651.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 5	-9,845,294.21	-4,392,738.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0,037.35	1,726,904.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3,227.97	-39,698.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40.1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517,607.83	196,272,423.80
加：营业外收入		26,574.00	150,754.08
减：营业外支出		1,551,031.53	1,337,453.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993,150.30	195,085,724.26
减：所得税费用		32,162,064.20	20,342,684.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31,086.10	174,743,039.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831,086.10	174,743,039.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3,831,086.10	174,743,039.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3,911,622.77	4,742,429,178.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57,357.14	22,248,91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473,618,514.49	836,201,68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3,387,494.40	5,600,879,783.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04,295,693.35	3,994,040,828.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24,208.29	60,950,471.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609,886.19	43,442,102.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899,074,390.28	982,726,26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4,704,178.12	5,081,159,67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3,316.28	519,720,11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254.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7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1,300,000.00	25,226,422.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	65,731,43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5,094,811.90	299,125,315.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6,445,000.00	2,775,7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539,811.90	301,901,09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239,811.90	-236,169,66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8,573,440.14	57,761,167.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573,440.14	57,761,167.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40,000.00	208,083,77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372,969.97	71,151,447.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78	1,406,637.61	839,80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19,607.58	280,075,02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653,832.56	-222,313,860.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92,988.82	3,416,758.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590,325.76	64,653,343.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0,818,740.68	886,165,396.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409,066.44	950,818,740.68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8,560,359.87	2,595,070,672.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7,789.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854,413.28	2,024,585,40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9,912,562.34	4,619,656,07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7,235,729.08	2,283,138,230.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129,845.72	37,549,99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40,432.67	32,685,96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9,298,252.24	1,870,366,91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8,604,259.70	4,223,741,10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302.64	395,914,96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59,648.24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254.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7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59,648.24	40,505,00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35,623.15	21,432,78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240,000.00	171,993,43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975,623.15	424,426,21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215,974.91	-383,921,20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3,7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7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359,820.75	67,196,838.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637.61	219,811.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766,458.36	67,416,649.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993,541.64	-67,416,649.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42,642.02	1,237,594.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7,428,511.39	-54,185,296.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1,208,974.20	795,394,270.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8,637,485.59	741,208,974.20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527,566.27				101,451,320.65		763,860,149.76		1,711,254,116.30	214,622,141.14	1,925,876,25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527,566.27				101,451,320.65		763,860,149.76		1,711,254,116.30	214,622,141.14	1,925,876,25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35.00			1,941,903.43	94,635.83				21,383,108.61		188,783,930.36		212,210,613.23	65,222,202.78	277,432,816.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304,358.60		300,304,358.60	65,222,202.78	365,526,56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383,108.61		-111,520,428.24		-90,137,319.63		-90,137,319.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83,108.61		-21,383,108.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137,319.63		-90,137,319.63		-90,137,319.63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035.00			1,941,903.43	94,635.83							2,043,574.26		2,043,574.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572,082.00			29,791,936.05	502,622,202.10			122,834,429.26		952,644,080.12		1,923,464,729.53	279,844,343.92	2,203,309,073.45	

项目	2023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553,230.00			27,873,133.79	502,361,418.04				83,977,016.65		650,999,150.98		1,580,763,949.46	194,350,443.75	1,775,114,393.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5,553,230.00			27,873,133.79	502,361,418.04				83,977,016.65		650,999,150.98		1,580,763,949.46	194,350,443.75	1,775,114,393.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7			-23,101.17	166,148.23				17,474,304.00		112,860,998.78		130,490,166.84	20,271,697.39	150,761,864.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716,755.34		196,716,755.34	20,271,697.39	216,988,452.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474,304.00		-83,855,756.56		-66,381,452.56		-66,381,452.5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4,304.00		-17,474,304.0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66,381,452.56		-66,381,452.56		-66,381,452.5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817.00			-23,101.17	166,148.23								154,864.06		154,864.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527,566.27				101,451,320.65		763,860,149.76		1,711,254,116.30	214,622,141.14	1,925,876,257.44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983,717.93				101,451,320.65	697,707,690.93	1,645,557,809.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983,717.93				101,451,320.65	697,707,690.93	1,645,557,809.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35.00			1,941,903.43	94,635.83				21,383,108.61	102,310,657.86	125,737,340.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831,086.10	213,831,086.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383,108.61	-111,520,428.24	-90,137,319.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1,383,108.61	-21,383,108.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137,319.63	-90,137,319.6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035.00			1,941,903.43	94,635.83						2,043,574.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572,082.00			29,791,936.05	503,078,353.76				122,834,429.26	800,018,348.79	1,771,295,149.86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5,553,230.00			27,873,133.79	502,817,569.70				83,977,016.65	606,820,407.52	1,537,041,35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5,553,230.00			27,873,133.79	502,817,569.70				83,977,016.65	606,820,407.52	1,537,041,35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7.00			-23,101.17	166,148.23				17,474,304.00	90,887,283.41	108,516,451.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4,743,039.97	174,743,039.9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474,304.00	-83,855,756.56	-66,381,452.5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4,304.00	-17,474,304.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381,452.56	-66,381,452.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817.00			-23,101.17	166,148.23						154,864.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5,565,047.00			27,850,032.62	502,983,717.93				101,451,320.65	697,707,690.93	1,645,557,809.13

公司负责人：傅昌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双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剑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聚合顺公司），杭州聚合顺公司系由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原温州市永昌尼龙有限公司）、永和亚太有限公司和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原温州市永昌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13年11月1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萧山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181400008757的营业执照。杭州聚合顺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4,000.00万美元。杭州聚合顺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079343187F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1,556.50万元，股份总数315,565,047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共计18,047股未办理工商登记)。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315,565,047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尼龙切片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4月9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子公司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山西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聚合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和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共7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第十节（十）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可能影响金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可能影响金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可能影响金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票据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证方式结算的应收账款组合	以商业银行作为保证人承担支付货款责任的信用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增值税退税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系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00	5.00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00	19.00-6.7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

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工程完工并达到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管理软件及排污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根据不动产权证书确定的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管理软件	5 年，根据外购软件的合理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排污权	10 年，根据排污许可证确定的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适用 ☐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

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尼龙6切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不同销售方式下的收入确认时点具体如下：针对内销收入，对于通过物流方式发运，物流公司在对方单位收到产品后验收并交回公司后确认收入；对方单位上门提货在验收提货并签收提货单后确认收入。针对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

回日的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 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 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 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 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 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 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

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可转换公司债券等其他金融工具

根据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等金融工具，公司依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等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2)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注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2]

[注 1]公司货物销售收入按 13%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2024 年度退税率为 13%

[注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	20%
聚合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按经营所在地区的有关规定税率计缴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公示的通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编号为 GR2022330053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4 日，认定有效期为 2022-2024 年度，2024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对山东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取得编号为 GR2023370007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9 日，认定有效期为 2023-2025 年度，2024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有关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1-6 月系符合上述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本期公司、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97.60	4,766.60

银行存款	1,162,401,868.84	950,813,974.08
其他货币资金	1,602,227,865.07	1,136,739,576.94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764,636,931.51	2,087,558,317.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379,987.03	21,019,205.20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514,115,756.68 元，工程保函保证金 345,000.00 元，久悬户冻结资金 75,582.25 元，未到期定期存单应收利息 71,215,834.57 元，银行系统错误导致中止支付 16,469,691.57 元和 ETC 保证金 6,000.00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066,530.92	78,948,827.63
1 年以内小计	149,066,530.92	78,948,827.63
1 至 2 年	68,590.61	499,896.39
2 至 3 年	117,071.90	696.32
3 年以上	524.7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9,252,718.14	79,449,420.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	149,252,718.14	100.00	7,495,831.88	5.02	141,756,886.26	79,449,420.34	100.00	3,997,639.92	5.03	75,451,780.42
其中：										
合计	149,252,718.14	/	7,495,831.88	/	141,756,886.26	79,449,420.34	/	3,997,639.92	/	75,451,780.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9,066,530.92	7,453,326.55	5.00
1-2 年	68,590.61	6,859.05	10.00
2-3 年	117,071.90	35,121.57	30.00
3 年以上	524.71	524.71	100.00
合计	149,252,718.14	7,495,831.88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7,639.92	3,498,191.96				7,495,831.88
合计	3,997,639.92	3,498,191.96				7,495,831.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5,857,618.40		15,857,618.40	10.62	792,880.92
客户二	13,423,677.46		13,423,677.46	8.99	671,183.87
客户三	10,074,846.67		10,074,846.67	6.75	503,742.33
客户四	7,839,523.80		7,839,523.80	5.25	391,976.19
客户五	7,573,622.00		7,573,622.00	5.07	378,681.10
合计	54,769,288.33		54,769,288.33	36.70	2,738,464.41

其他说明：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列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1,734,140.79	551,638,704.42
合计	441,734,140.79	551,638,704.4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8,808,535.29	
合计	2,138,808,535.29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270,455.59	92.13	183,616,385.11	98.16
1至2年	6,651,426.94	5.18	3,451,327.43	1.84
2至3年	3,451,327.43	2.69		
合计	128,373,209.96	100.00	187,067,712.54	100.00

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1,018,307.83	16.37
供应商二	9,850,229.98	7.67
供应商三	8,856,320.52	6.90
供应商四	7,234,761.22	5.64
供应商五	6,028,409.41	4.70
合计	52,988,028.96	41.2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12,516.73	3,839,927.59
合计	7,012,516.73	3,839,927.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151,562.23	2,409,729.04
1 年以内小计	6,151,562.23	2,409,729.04
1 至 2 年	1,138,053.06	1,460,410.52
2 至 3 年	1,200.00	277,369.79
3 年以上	120,000.00	3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410,815.29	4,177,509.35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845,198.00	1,162,486.00
应收增值税退税	2,868,897.26	843,133.76
其 他	696,720.03	2,171,889.59
账面余额合计	7,410,815.29	4,177,509.35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8,329.77	146,041.05	113,210.94	337,581.7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56,902.65	56,902.65		
--转入第三阶段		-120.00	12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2,706.13	-89,018.39	7,029.06	60,716.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64,133.25	113,805.31	120,360.00	398,298.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7,581.76	60,716.80				398,298.56
合计	337,581.76	60,716.80				398,298.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应收补贴款	2,868,897.26	38.71	应收增值税退税	1年以内	
中国石化化工 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分公司	2,450,000.00	33.0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22,500.00
兖矿鲁南化工 有限公司	1,000,000.00	13.49	押金保证金	1-2年	100,000.00
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上海分公 司	506,166.18	6.83	押金保证金、其他	1年以内	25,308.31
中国石化销售 股份有限公司	282,398.00	3.81	其他	1-2年	28,239.80
合计	7,107,461.44	95.91	/	/	276,048.11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562,779.89		239,562,779.89	63,199,958.33		63,199,958.33
在产品	54,656,998.19		54,656,998.19	44,792,792.04		44,792,792.04
库存商品	267,653,619.84	1,548,389.87	266,105,229.97	104,478,288.66	61,656.45	104,416,632.2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 履约 成本						
发出 商品	16,130,013.41		16,130,013.41	35,354,772.63		35,354,772.63
合计	578,003,411.33	1,548,389.87	576,455,021.46	247,825,811.66	61,656.45	247,764,155.2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1,656.45	1,548,389.87		61,656.45		1,548,389.8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1,656.45	1,548,389.87		61,656.45		1,548,389.8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当前工序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不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88,821,042.44	114,551,459.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2,767,540.50	
合计	191,588,582.94	114,551,459.34

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1,879,148.04	841,313,234.06	7,154,807.94	2,744,834.99	1,193,092,025.03
2.本期增加金额	128,552,809.70	3,285,937.99	1,676,218.12	1,123,165.36	134,638,131.17
(1) 购置	1,438,610.97	785,767.23	1,676,218.12	1,123,165.36	5,023,761.68
(2) 在建工程转入	127,114,198.73	2,500,170.76			129,614,369.4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70,431,957.74	844,599,172.05	8,831,026.06	3,868,000.35	1,327,730,156.2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	34,849,754.21	215,137,780.69	4,542,965.86	1,620,091.60	256,150,592.36

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1,539,288.92	55,624,744.46	995,380.49	524,998.08	68,684,411.95
(1) 计提	11,539,288.92	55,624,744.46	995,380.49	524,998.08	68,684,411.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6,389,043.13	270,762,525.15	5,538,346.35	2,145,089.68	324,835,004.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4,042,914.61	573,836,646.90	3,292,679.71	1,722,910.67	1,002,895,151.89
2.期初账面价值	307,029,393.83	626,175,453.37	2,611,842.08	1,124,743.39	936,941,432.6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凤翔小镇 D 区 16 户商品房	7,646,406.18	系商品房，小区大证未办妥
山东鲁化项目二期工程	131,882,712.15	系正在办理中
小 计	139,529,118.33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27,680,419.50	267,178,878.73
工程物资	349.56	273,963.43
合计	627,680,769.06	267,452,842.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鲁化项目二期	274,612,385.63		274,612,385.63	167,591,690.34		167,591,690.34
年产 8 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 66) 项目	108,588,679.69		108,588,679.69	28,089,016.31		28,089,016.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432,397.14		38,432,397.14	26,168,479.79		26,168,479.79
年产 12.4 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	72,995,690.68		72,995,690.68	29,657,603.26		29,657,603.26
常德技改项目	120,491,680.66		120,491,680.66	15,340,182.99		15,340,182.99
污水站扩建工程	6,926,513.04		6,926,513.04			

零星工程	5,633,072.66		5,633,072.66	331,906.04		331,906.04
合计	627,680,419.50		627,680,419.50	267,178,878.73		267,178,878.7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鲁化项目二期	55,014.85	16,759.17	23,216.46	12,514.39	-	27,461.24	49.92	50.00	271.88	271.88	2.74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资金
年产 8 万吨尼龙新材料（尼龙 66）项目	42,447.71	2,808.90	8,049.97	-	-	10,858.87	25.58	26.00	-	-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908.00	2,616.85	1,226.39	-	-	3,843.24	65.05	65.00	-	-		募投资金、自筹资金
年产 12.4 万吨尼龙新材料项目	58,288.72	2,965.76	4,333.81	-	-	7,299.57	12.52	13.00	409.06	409.06	3.55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常德技改项目	20,635.00	1,534.02	10,515.15	-	-	12,049.17	58.39	58.00	14.41	14.41	2.84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资金
合计	182,294.28	26,684.70	47,341.78	12,514.39	-	61,512.08	/	/	695.34	695.34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49.56		349.56	273,963.43		273,963.43
合计	349.56		349.56	273,963.43		273,963.43

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150,325.76	7,150,325.76
(1) 租入	7,150,325.76	7,150,325.7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150,325.76	7,150,325.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15,032.58	715,032.58
(1)计提	715,032.58	715,032.5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15,032.58	715,032.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35,293.18	6,435,293.18

2.期初账面价值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管理软件	排污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3,568,304.44	753,458.23	773,046.97		215,094,809.64
2.本期增加金额	506,600.18				506,600.18
(1)购置	506,600.18				506,600.1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14,074,904.62	753,458.23	773,046.97		215,601,409.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555,096.43	156,632.40	487,224.93		10,198,953.76
2.本期增加金额	4,449,561.92	5,899.73	140,336.04		4,595,797.69
(1) 计提	4,449,561.92	5,899.73	140,336.04		4,595,797.6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004,658.35	162,532.13	627,560.97		14,794,751.4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0,070,246.27	590,926.10	145,486.00		200,806,658.37
2.期初账面价值	204,013,208.01	596,825.83	285,822.04		204,895,855.88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837,736.77	1,607,929.32	2,967,378.35	546,116.43
递延收益	40,576,456.35	6,453,094.45	33,933,801.62	5,090,070.24
租赁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43,125.42	1,026,468.81		
可抵扣亏损			11,528,137.87	2,453,761.40
合计	55,257,318.54	9,087,492.58	48,429,317.84	8,089,948.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74,716.13	26,207.42	190,479.09	28,571.86
使用权资产	6,435,293.18	965,293.98		
合计	6,610,009.31	991,501.40	190,479.09	28,571.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1,501.40	8,095,991.18	28,571.86	8,061,37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1,501.40		28,571.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04,783.54	1,429,499.78
可抵扣亏损	12,483,872.76	6,016,598.54
合计	14,088,656.30	7,446,098.3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2026 年	202,048.37	202,048.37	
2027 年	1,114,144.66	2,085,820.94	
2028 年	3,507,845.63	3,728,729.23	
2029 年	7,659,834.10		
合计	12,483,872.76	6,016,598.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02,227,865.07	1,602,227,865.0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期末未到期定期存单及应收利息、保函保证金等	1,136,739,576.94	1,136,739,576.94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ETC 保证金、期末未到期定期存单应收利息、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152,243,010.63	150,795,478.87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4,291,104.62	71,066,781.18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19,232,200.00	19,232,200.00		鲁化二期项目长期借款抵押
其中：数据资源								
在建工程	280,245,458.29	280,245,458.29	抵押	鲁化二期项目长期借款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17,010,106.26	17,010,106.26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0,000.00	4,000,000.00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无形资							抵押	

产								
合计	2,126,017,544.87	2,121,345,689.67	/	/	1,159,971,776.94	1,159,971,776.94	/	/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62,930,000.00	2,282,480,000.00
合计	2,662,930,000.00	2,282,480,000.00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商品采购款	65,889,717.15	65,350,888.78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4,659,290.54	39,941,085.54
应付款项	656,603.20	914,371.46
合计	131,205,610.89	106,206,345.7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484,087.63	85,948,035.67
合计	78,484,087.63	85,948,035.6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9,604,256.12	64,333,277.22	63,502,479.54	10,435,053.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6,967.07	5,287,847.61	5,237,769.42	217,045.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771,223.19	69,621,124.83	68,740,248.96	10,652,099.0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02,794.59	55,543,306.20	55,118,038.93	9,728,061.86
二、职工福利费	27,203.62	2,537,998.97	2,538,194.50	27,008.09
三、社会保险费	122,024.33	3,325,148.78	3,286,925.05	160,248.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392.72	2,819,275.86	2,795,640.84	133,027.74
工伤保险费	12,631.61	505,872.92	491,284.21	27,220.32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22,962.00	1,848,587.00	1,839,875.00	131,67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271.58	1,078,236.27	719,446.06	388,061.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604,256.12	64,333,277.22	63,502,479.54	10,435,053.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1,208.18	5,091,194.57	5,042,358.95	210,043.80
2、失业保险费	5,758.89	196,653.04	195,410.47	7,001.4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66,967.07	5,287,847.61	5,237,769.42	217,045.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5,161,622.48	2,750,271.72
房产税	2,030,741.35	1,695,333.01
印花税	1,403,437.53	1,620,656.27
土地使用税	1,123,862.66	820,74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056.12	241,723.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7,910.31	91,869.64
教育费附加	73,309.77	103,553.34
地方教育附加	48,873.18	69,106.65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8,284.18	35,767.96
环保税	3,656.77	1,529.36
增值税		8,662,568.68
残疾人保障金		19,108.15
合 计	20,152,754.35	16,112,237.77

他说明：

无

40、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178,345.17	1,139,964.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76,338.13	5,513,999.94
合计	6,754,683.30	6,653,96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2,178,345.17	1,139,964.4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78,345.17	1,139,964.46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901,500.00	4,001,500.00
尚未支付的经营费用	2,501,489.27	1,340,456.18
应付暂收款	1,133,258.58	172,043.76
其他	40,090.28	
合计	4,576,338.13	5,513,999.9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3,103.16	
合计	663,103.16	

其他说明：

无

43、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9,406,253.47	10,262,182.21
合计	9,406,253.47	10,262,182.2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9,906,176.21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84,767,263.9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348,338.08	5,416.67
合计	395,021,778.22	20,005,416.67

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面值	541,645,000.00	203,741,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调整	-9,509,768.81	-16,766,900.69
合计	532,135,231.19	186,974,099.31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元)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聚合转债 (111003)	100.00	注 1	2022.3.17	6 年	168,060,601.54	186,974,099.31		1,878,312.29	10,679,939.50	96,000.00	197,558,038.81	否
合顺转债 (111020)	100.00	注 2	2024.7.22	6 年	329,710,162.69		338,000,000.00	300,032.88	-3,422,807.62		334,577,192.38	否
合计					497,770,764.23	186,974,099.31	338,000,000.00	2,178,345.17	7,257,131.88	96,000.00	532,135,231.19	/

注 1：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0%

注 2：第一年 0.2%、第二年 0.4%、第三年 0.8%、第四年 1.5%、第五年 2.0%、第六年 2.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聚合转债（111003）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自 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8 年 3 月 6 日止，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 6 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 2022 年 9 月 12 日至 2028 年 3 月 6 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聚合转债（111003）发行价格 204,000,000.00 元，其中扣除中介费用后负债成分金额 168,060,601.54 元，权益成分金额 27,885,436.19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聚合转债（111003）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4.63 元/股，因公司历次利润分配，转股价格由 14.63 元/股调整为 11.50 元/股。本期共有 96,000.00 元可转换债券聚合转债（111003）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相应增加公司实收股本 7,035.00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94,635.83 元，增加应付债券-利息调整及支付转股差价 7,543.82 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人民币 13,122.5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有 355,000.00 元可转换债券聚合转债（111003）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25,082.00 股,相应增加公司实收股本 25,082.00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343,375.10 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人民币 48,526.13 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合顺转债(111020)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自2024年7月22日至2030年7月21日止,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自2025年1月26日至2030年7月21日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合顺转债(111020)发行价格338,000,000.00元,其中扣除中介费用后负债成分金额329,710,162.69元,权益成分金额1,955,025.99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原值	7,391,500.12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1,477.86	
合计	6,180,022.26	

其他说明：

无

47、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00,000.00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933,801.62	9,840,000.00	3,197,345.27	40,576,456.3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3,933,801.62	9,840,000.00	3,197,345.27	40,576,456.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5,565,047.00				7,035.00	7,035.00	315,572,082.00

其他说明：

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说明。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 A 股可转债有人民币 96,000.00 元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转股数量为 7,035.00 股，相应增加公司股本 7,035.00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94,635.83 元，减少其他权益工具人民币 13,122.56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572,082.00 元。

53、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说明。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37,410.00	27,850,032.62	3,380,000.00	1,955,025.99	96,000.00	13,122.56	5,321,410.00	29,791,936.05
合计	2,037,410.00	27,850,032.62	3,380,000.00	1,955,025.99	96,000.00	13,122.56	5,321,410.00	29,791,936.0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说明。

54、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2,527,566.27	94,635.83		502,622,202.1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02,527,566.27	94,635.83		502,622,202.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付债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情况说明。

55、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8、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1,451,320.65	21,383,108.61		122,834,429.2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01,451,320.65	21,383,108.61		122,834,429.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59、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3,860,149.76	650,999,150.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3,860,149.76	650,999,150.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0,304,358.60	196,716,755.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83,108.61	17,474,304.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0,137,319.63	66,381,452.5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52,644,080.12	763,860,149.76

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66,559,833.82	6,588,222,029.40	6,013,980,252.79	5,610,876,122.79
其他业务	1,655,747.98	2,514,682.57	4,385,016.74	4,081,763.56
合计	7,168,215,581.80	6,590,736,711.97	6,018,365,269.53	5,614,957,886.3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纤维级切片	4,754,060,995.17	4,326,191,619.00	4,754,060,995.17	4,326,191,619.00
工程塑料级切片	2,316,420,636.74	2,177,399,020.68	2,316,420,636.74	2,177,399,020.68
薄膜级切片	75,739,149.70	69,482,922.41	75,739,149.70	69,482,922.41
其他切片	20,339,052.21	15,148,467.30	20,339,052.21	15,148,467.30
材料	1,651,031.00	2,514,682.58	1,651,031.00	2,514,682.58
特许经营权收入	4,716.98		4,716.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6,763,298,384.16	6,223,544,136.76	6,763,298,384.16	6,223,544,136.76
境外	404,917,197.64	367,192,575.21	404,917,197.64	367,192,575.2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7,168,215,581.80	6,590,736,711.97	7,168,215,581.80	6,590,736,711.97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7,168,215,581.80	6,590,736,711.97	7,168,215,581.80	6,590,736,711.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83,717,884.12 元。列报于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的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1) 试运行销售收入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试运行销售收入	101,749,989.76	306,349,069.37
试运行销售成本	87,877,802.19	285,158,518.30

2) 确定试运行销售相关成本时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

确定试运行销售相关成本时按照对应产品实际生产投入成本计量。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6,377,336.69	4,063,870.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6,539.66	2,935,682.88
房产税	3,689,661.35	2,282,659.98
教育费附加	1,305,659.87	1,258,149.83
土地使用税	3,156,778.23	1,240,719.19
地方教育附加	870,439.92	838,766.56
水利建设基金	353,564.27	241,067.93
环保税	30,015.75	13,446.14
车船税	2,760.00	6,960.00
合计	18,832,755.74	12,881,323.34

他说明:

无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3,810,641.72	4,166,301.20
广告费	1,766,455.26	3,521,013.30
职工薪酬	2,653,043.00	2,176,947.81
差旅费	205,179.74	428,277.91
仓储费	24,116.36	274,094.40
其他	1,729,002.39	927,347.26
合计	10,188,438.47	11,493,981.88

他说明:

无

6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197,846.49	14,655,659.50
业务招待费	8,089,913.97	9,663,374.50
折旧与摊销	7,390,770.29	5,118,927.38
中介服务费	2,666,345.27	2,309,560.98
办公费	2,767,700.45	2,281,497.46
差旅费	1,145,690.42	1,022,675.34
其 他	2,591,888.01	2,048,362.91
合计	40,850,154.90	37,100,058.07

他说明：

无

64、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领用	140,227,917.29	125,935,588.63
职工薪酬	18,313,688.23	17,230,676.22
燃料及动力	10,630,501.58	9,586,107.89
折旧与摊销	3,470,008.15	2,687,231.15
设计、测试及装备调试费		
其 他	6,429,260.34	2,961,810.83
合计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他说明：

无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8,131,160.71	12,982,508.33
利息收入	-64,615,851.32	-58,308,281.82
汇兑净损益	-5,087,158.57	-5,718,175.13
银行手续费	3,864,365.49	3,336,304.48
合计	-47,707,483.69	-47,707,644.14

他说明：

无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197,345.27	2,703,446.6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04,369.57	6,423,438.97
增值税加计抵减	48,226,788.50	165,467.2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6,222.28	49,112.05
合计	64,974,725.62	9,341,464.88

他说明：

无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收益	-12,430,653.94	-6,894,697.24
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270,000.00
远期售汇交割收益		187,254.29
合计	-12,430,653.94	-6,437,442.95

其他说明：

无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58,908.76	5,986,563.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3,558,908.76	5,986,563.08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48,389.87	-58,144.0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548,389.87	-58,144.01

他说明：

无

7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940.19
使用权资产处置损益		5,338.41
合计		10,278.60

他说明：
无

73、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款收入	10,165.00	10,862.50	10,165.00
无法支付款项		135,944.6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931.21	
其他	19,409.00	1,440.02	19,409.00
合计	29,574.00	151,178.41	29,57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	839,736.50	119,104.12	839,736.50
捐款支出	779,300.00		779,300.00
赔款支出	17,272.00	220,000.00	17,272.00
罚款支出	2,524.27		2,524.27

未决诉讼预计负债		1,000,000.00	
其 他	26,127.91	21,499.11	26,127.91
合计	1,664,960.68	1,360,603.23	1,664,960.68

他说明：
无

7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553,068.78	21,147,970.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614.97	735,120.97
合计	56,518,453.81	21,883,091.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2,045,015.19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306,752.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63,804.2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39,647.86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20,813,992.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28,065.9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77,628.9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32,979.82
长期租赁的影响	-61,174.8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56,518,453.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票据保证金等	400,827,408.10	786,539,621.95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2,180,179.03	30,425,376.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840,000.00	10,149,234.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504,369.57	6,423,438.97
收到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7,000,000.00	2,398,000.00
其他	266,557.79	266,017.66
合计	473,618,514.49	836,201,688.58

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票据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等	838,735,023.94	933,234,265.71
付现的管理类费用	15,922,440.80	18,182,369.10
付现的研发类费用	16,859,761.92	12,547,918.72
付现的销售类费用	7,535,395.47	9,317,034.07
支付其他押金保证金	10,100,000.00	2,505,000.00
其他	9,921,768.15	6,939,680.16
合计	899,074,390.28	982,726,267.76

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在建工程相关保证金	1,300,000.00	3,000,000.00
收回拆迁垫付款		22,129,266.00
收回购建固定资产票据保证金及利息		97,156.56
合计	1,300,000.00	25,226,422.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用于投资的定期存款		
支付购建固定资产票据相关保证金	6,445,000.00	2,775,783.00
合计	6,445,000.00	2,775,783.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支付募股费用	805,000.00	219,811.32
支付使用权资产	601,637.61	619,996.34
合计	1,406,637.61	839,807.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5,526,561.38	216,988,452.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48,389.87	58,144.01
信用减值损失	3,558,908.76	-5,986,563.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9,399,444.53	60,608,847.4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595,797.69	3,209,339.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278.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1.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38,439.41	7,279,497.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7,25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14.97	766,05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36.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239,256.12	113,401,002.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579,679.01	-541,492,86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4,569,324.74	665,389,602.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83,316.28	519,720,113.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2,409,066.44	950,818,740.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0,818,740.68	886,165,396.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590,325.76	64,653,343.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1,162,409,066.44	950,818,740.68
其中：库存现金	7,197.60	4,766.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2,401,868.84	950,813,974.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409,066.44	950,818,740.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253,101,681.90	募集资金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资金
合计	253,101,681.90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大额存单利息	71,215,834.57	54,101,159.92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514,115,756.68	1,081,333,417.02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保函保证金	345,000.00	1,300,000.00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银行系统错误导致中止支付	16,469,691.57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前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久悬户冻结资金	75,582.25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ETC 保证金	6,000.00	5,000.00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1,602,227,865.07	1,136,739,576.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5,416.67	384,813,440.14	8,356,070.63	18,153,149.22		395,021,778.22
应付债券 (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6,974,099.31	333,760,000.00	12,719,633.00	1,222,501.12	96,000.00	532,135,231.19
应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444,763.03	601,637.61		6,843,125.42
小 计	206,979,515.98	718,573,440.14	28,520,466.66	19,977,287.95	96,000.00	934,000,134.8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1,689,834,918.71	1,732,326,710.46
其中：支付货款	1,616,474,915.51	1,664,306,373.34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73,360,003.20	68,020,337.12

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3,318,985.32
其中：美元	3,235,637.30	7.1884	23,259,055.18
欧元	7,938.14	7.5257	59,740.06
港币	205.26	0.9260	190.0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8,934,595.78	7.1884	136,109,448.30
欧元	23.77	7.5257	178.89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7,907,867.44	7.1884	56,844,914.31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聚合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人民币	公司经营通用结算货币

8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1 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八)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23,909.23	224,797.25
合 计	223,909.23	224,797.25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4,437.27	15,164.15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25,546.84	784,279.33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825,546.8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领用	140,227,917.29	125,935,588.63
职工薪酬	18,313,688.23	17,230,676.22
燃料及动力	10,630,501.58	9,586,107.89
折旧与摊销	3,470,008.15	2,687,231.15
设计、测试及装备调试费		
其 他	6,429,260.34	2,961,810.83
合计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9,071,375.59	158,401,414.7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5,1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贸易类	100.00		设立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滕州	40,000 万人民币	山东滕州	制造业	51.00		设立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20,000 万人民币	湖南常德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20,000 万人民币	山东淄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	山东滕州	5,000 万人民币	山东滕州	贸易类		51.00	设立
聚合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1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贸易类	100.00		设立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 净利润
山西聚合顺新材料 有限公司	注销	2024 年 3 月 26 日		-30,086.29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山东聚合顺鲁 化新材料有限 公司	49.00%	65,222,202.78		279,844,343.92

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 公 司 名 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资产	非流 动资 产	资产 合计	流动 负债	非流动 负债	负债 合计	流动 资产	非流动 资产	资产 合计	流动 负债	非流 动负 债	负债 合计
山东聚合顺鲁 化新材料有限 公司	107,80 1.38	86,00 4.13	193,80 5.51	99,919. 71	36,774. 71	136,69 4.42	63,529. 43	64,718. 46	128,247. 89	81,904. 91	2,542.5 4	84,447. 45

子公司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162,145.30	13,310.65	13,310.65	147,749.47	132,617.36	4,137.08	4,137.08	2,516.5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933,801.62	9,840,000.00	3,197,345.27			40,576,456.3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933,801.62	9,840,000.00	3,197,345.27			40,576,456.35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6,701,714.84	9,126,885.57
合计	16,701,714.84	9,126,885.57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5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6.70%（2023 年 12 月 31 日：54.7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662,930,000.00	2,662,930,000.00	2,662,930,000.00		
应付账款	131,205,610.89	131,205,610.89	131,205,610.89		
其他应付款	6,754,683.30	6,754,683.30	6,754,683.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103.16	802,183.48	802,183.48		
租赁负债	6,180,022.26	7,391,500.12		2,955,269.62	4,436,230.50
长期借款	395,021,778.22	463,506,791.95			463,506,791.95
应付债券	532,135,231.19	541,645,000.00			541,645,000.00
小 计	3,734,890,429.02	3,814,235,769.74	2,801,692,477.67	2,955,269.62	1,009,588,022.45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282,480,000.00	2,282,480,000.00	2,282,480,000.00		
应付账款	106,206,345.78	106,206,345.78	106,206,345.78		
其他应付款	6,653,964.40	6,653,964.40	6,653,964.40		
长期借款	20,005,416.67	26,484,540.00			26,484,540.00
应付债券	186,974,099.31	203,741,000.00			203,741,000.00
小 计	2,602,319,826.16	2,625,565,850.18	2,395,340,310.18		230,225,540.0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

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之说明。

(五) 金融资产转移

1. 金融资产转移基本情况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216,386,201.9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922,422,333.36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小 计		2,138,808,535.2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2,138,808,535.29	-12,430,653.94
小 计		2,138,808,535.29	-12,430,653.94

2、 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1 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441,734,140.79	441,734,140.79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441,734,140.79	441,734,140.7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1,734,140.79	441,734,140.7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 441,734,140.79 元系公司预计用于背书或贴现的应收票据，考虑到票据期限较短，公司采用票面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傅昌宝	实际控制人
金建平	傅昌宝之配偶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
万泓、金建玲、王维荣	本公司股东

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傅昌宝、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永昌新材料有限公司、万泓、金建玲、王维荣	197,558,038.81	2022-03-17	2028-03-0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6.22 万元	259.91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	特许权使用费	4,716.98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公司 2022 年 11 月 0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拟受让乐清新创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的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30%的股权, 因乐清新创管理合伙企业 (有

限合伙) 尚未实际出资, 其尚未缴纳的 6,000 万元认缴出资将由公司履行出资义务, 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完成投资工商信息变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已缴纳出资款 13,303.343 万元。

根据公司 2023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在山东省滕州市投资成立山东聚合顺鲁化经贸有限公司, 其中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应在 2059 年 12 月 31 日前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 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00%。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已缴纳出资款 619.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0,569,187.5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0,569,187.53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尼龙切片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财务报表附注报出日，温州永昌控股有限公司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9,770,000 股，占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7.96%，占公司总股本的 6.26%。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6,764,711.74	338,834,285.39
1 年以内小计	316,764,711.74	338,834,285.39
1 至 2 年	227,429,401.09	38,926,328.95
2 至 3 年	34,357,989.76	696.32
3 年以上	524.71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578,552,627.30	377,761,310.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8,552,627.30	100.00	2,937,901.41	0.51	575,614,725.89	377,761,310.66	100.00	1,827,547.57	0.48	375,933,763.09
其中：										
合计	578,552,627.30	/	2,937,901.41	/	575,614,725.89	377,761,310.66	/	1,827,547.57	/	375,933,763.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8,099,685.10	2,937,901.41	5.06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应收款项组合	520,452,942.20		
合计	578,552,627.30	2,937,901.41	5.01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27,547.57	1,110,353.84				2,937,901.41
合计	1,827,547.57	1,110,353.84				2,937,901.4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客户一	428,254,183.59			74.02	
客户二	39,161,351.67			6.77	
客户三	34,951,316.55			6.04	
客户四	18,086,090.39			3.13	
客户五	15,857,618.40			2.74	792,880.92
合计	536,310,560.60			92.70	792,880.92

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1,075,685.65	233,441,356.66
合计	211,075,685.65	233,441,35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7).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11,199,853.21	231,954,219.31
1 年以内小计	211,199,853.21	231,954,219.31
1 至 2 年	24,958.91	1,460,410.52
2 至 3 年	1,200.00	277,369.79
3 年以上	120,000.00	3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11,346,012.12	233,721,999.62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08,226,305.93	231,526,400.00
应收押金保证金	2,572,800.00	162,486.00
其 他	546,906.19	2,033,113.62
合计	211,346,012.12	233,721,999.62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1,390.97	146,041.05	113,210.94	280,642.9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1.15	41.15		
--转入第三阶段		-120.00	120.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8,534.34	-145,879.89	7,029.06	-10,316.4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49,884.16	82.31	120,360.00	270,326.4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642.96	-10,316.49				270,326.47
合计	280,642.96	-10,316.49				270,326.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山东聚合顺 鲁化新材料 有限公司	116,507,260.00	55.13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山东聚合顺 新材料有限公司	55,460,000.00	26.24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杭州聚合顺 特种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36,259,045.93	17.16	关联方往来款	1 年以内	
中国石化化 工销售有限 公司江苏分 公司	2,450,000.00	1.16	其他	1 年以内	122,500.00
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	506,166.18	0.24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25,308.31
合计	211,182,472.11	99.92	/	/	147,808.31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8,033,430.00		588,033,430.00	514,793,430.00		514,793,43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88,033,430.00		588,033,430.00	514,793,430.00		514,793,43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东聚合顺鲁化新材料有限公司	204,000,000.00						204,000,000.00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山西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山东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92,793,430.00		40,240,000.00				133,033,430.00	
常德聚合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83,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514,793,430.00		123,240,000.00	50,000,000.00			588,033,43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2,994,213.19	2,847,085,607.23	3,427,502,027.74	3,118,091,887.42
其他业务	48,799,802.23	42,772,913.20	35,150,177.91	29,334,214.26
合计	3,221,794,015.42	2,889,858,520.43	3,462,652,205.65	3,147,426,101.6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纤维级切片	2,168,028,692.73	1,973,486,596.41	2,168,028,692.73	1,973,486,596.41
工程塑料级切片	839,295,536.95	745,275,362.58	839,295,536.95	745,275,362.58
薄膜级切片	25,931,589.25	24,593,858.48	25,931,589.25	24,593,858.48
受托加工	120,644,832.68	89,288,468.88	120,644,832.68	89,288,468.88
其他切片	19,093,561.58	14,441,320.88	19,093,561.58	14,441,320.88
材料	48,795,085.25	42,772,913.20	48,795,085.25	42,772,913.20
其他	4,716.98		4,716.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2,864,171,388.40	2,568,580,906.81	2,864,171,388.40	2,568,580,906.81
境外	357,622,627.02	321,277,613.62	357,622,627.02	321,277,613.6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221,794,015.42	2,889,858,520.43	3,221,794,015.42	2,889,858,520.43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221,794,015.42	2,889,858,520.43	3,221,794,015.42	2,889,858,52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41,240,153.40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7,829.7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收益	-8,697,464.49	-4,849,992.43
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		270,000.00
远期售汇交割收益		187,254.29
合计	-9,845,294.21	-4,392,738.1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材料领用	83,064,815.64	86,918,448.96
职工薪酬	11,706,830.13	11,824,973.93
燃料及动力	5,675,516.31	6,256,277.70
折旧与摊销	1,953,212.02	1,766,218.41
其 他	1,372,062.55	823,093.18
合 计	103,772,436.65	107,589,012.18

十九、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04,369.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		

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5,38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15,80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65,121.33	
合计	9,188,061.1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53	0.95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2	0.92	0.84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00,304,358.60
非经常性损益		B	9,188,06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91,116,297.5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711,254,116.3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88,548.27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6.0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90,137,319.63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6.00
其他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1	1,955,025.99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5.00
	股权激励增加的资本公积	I2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D+A/2+ 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1,817,196,50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6.53%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6.0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00,304,358.60
非经常性损益	B	9,188,06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91,116,297.50
期初股份总数	D	315,565,047.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7,035.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6.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315,568,564.5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95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9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300,304,358.60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13,953,381.50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14,257,740.10
非经常性损益	D	9,188,061.10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305,069,679.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315,565,047.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49,219,980.48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364,785,027.48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86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E/H$	0.84

董事长：傅昌宝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